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020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震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文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静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新文化、新文化传媒、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渠丰国际、控股股东	指	控股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丰禾朴实	指	股东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天合盛世	指	全资子公司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国际交流	指	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派锐纳	指	国际交流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文化影业	指	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全资子公司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郁金香	指	全资子公司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达可斯	指	全资子公司沈阳达可斯广告有限公司
华琴影视	指	控股子公司上海华琴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龙虎山水	指	控股子公司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
兰馨影业、兰馨电影院	指	控股子公司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凯羿影视	指	控股子公司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惊幻科技	指	控股子公司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哇棒传媒	指	参股公司哇棒（北京）移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制联	指	参股公司中制联环球（北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梁辰投资	指	参股公司上海梁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英翼文化	指	参股公司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赛领资本	指	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赛领基金	指	上海赛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	指	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DIMP 公司	指	3D International Media Partners Incorporated
实际控制人	指	杨震华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4 年 1-12 月份
元	指	人民币元

国家广电总局、广电总局	指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院线、院线公司	指	由一定数量的电影院以资本合作或供片协议为纽带组建而成的，对下属影院实行统一排片、统一经营、统一管理的公司
制作许可证	指	电视剧在拍摄之前经过国家广电总局的备案公示后取得的行政许可文件，包括《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俗称“甲证”）和《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俗称“乙证”）两种。电视剧只有在取得该许可证后方可拍摄
发行许可证	指	电视剧摄制完成后，经国家广电总局或省级广电局审查通过后取得的行政许可文件，只有取得发行许可证后方可发行电视剧
摄制许可证	指	电影在拍摄之前经过国家广电总局的批准后取得的行政许可文件，通常包括《摄制电影许可证》和《摄制电影片许可证（单片）》两种
公映许可证	指	电影摄制完成后，经国家广电总局审查通过后取得的行政许可文件，全称为《电影片公映许可证》，电影只有在取得该许可证方可发行放映
地面电视频道、地面频道、地面台	指	采用地面传输标准的电视频道，其信号覆盖面限于某个地区
卫星电视频道、卫星频道、卫星台	指	采用卫星传输标准的电视频道，信号通过卫星传输可以覆盖多个地区
联合摄制	指	由多个投资者联合投资制作影视剧，并根据协议来确定各方在影视剧制作过程中的权利、义务、收益分配的一种摄制模式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文化	股票代码	300336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文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New Culture Media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C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震华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81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8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ncmedia.com.cn		
电子信箱	xinwenhua@ncmedia.com.c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盛文蕾	张津津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电话	021-65871976	021-65871976
传真	021-65873968	021-65873968
电子信箱	xinwenhua@ncmedia.com.cn	xinwenhua@ncmedia.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4 年 12 月 30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1092010726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股权变更	2005 年 08 月 15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1092010726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增资	2005 年 08 月 22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1092010726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公司名称变更	2006 年 09 月 12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2000827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股权变更	2008 年 06 月 10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股权变更	2008 年 12 月 22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股权变更	2009 年 06 月 25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股权变更	2009 年 12 月 25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股份制改制工商注册 登记变更	2010 年 04 月 26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增资	2010 年 09 月 19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经营范围变更	2011 年 03 月 24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工商注册登记变更	2012 年 08 月 27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经营范围变更	2013 年 05 月 31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注册资本变更	2014 年 05 月 09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01 月 21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注册资本变更	2015 年 02 月 16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87442	310109770234727	77023472-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620,686,273.06	481,712,435.38	28.85%	386,057,084.35
营业成本（元）	397,943,297.43	287,634,158.61	38.35%	224,965,724.57
营业利润（元）	152,253,395.09	141,141,908.34	7.87%	110,506,758.78
利润总额（元）	161,842,683.84	153,316,222.77	5.56%	120,852,31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342,482.76	114,740,968.60	5.75%	90,558,10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14,141,522.23	105,462,943.99	8.23%	82,726,68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7,605,415.67	-70,274,989.54	-67.35%	-66,712,195.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125	-0.732	16.33%	-0.69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0	5.00%	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0	5.00%	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8%	13.01%	下降 0.33 个百分点	1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3%	11.96%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16.92%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192,000,000.00	96,000,000.00	100.00%	96,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1,403,339,652.95	1,171,630,626.80	19.78%	1,031,219,980.84
负债总额（元）	353,324,415.25	232,439,699.31	52.01%	172,415,47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35,674,033.39	924,832,000.63	11.99%	856,471,03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941	9.6337	-44.01%	8.9216
资产负债率	25.18%	19.84%	上升 5.34 个百分点	16.72%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66
---------------------	--------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84.84	0.00	-2,334.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70,769.67	11,860,760.48	10,347,890.00	政府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203.92	313,553.95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06,762.42	2,750,262.86	2,510,36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434.20	146,026.96	3,768.00	
合计	7,200,960.53	9,278,024.61	7,831,421.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重大风险提示

1、行业政策风险

影视剧行业属于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受到国家严格的监督和管理。目前，我国对影视剧制作、进口、发行等环节实行许可制度，并禁止出租、出借、出卖、转让或变相转让影视剧各类许可证。

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和《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国家对电视剧制作、进口、发行等环节实行许可制度：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负责全国的电视剧管理工作，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电视剧管理工作。设立电视剧制作单位，必须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批准并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制作电视剧必须持有《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电视剧发行必须在获得《发行许可证》后方可进行；进口电视剧，由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指定的机构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

根据《电影管理条例》和《电影企业经营资格准入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国家同样对电影的制作、发行、放映、进出口经营资格等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国家在资格准入、内容审查、行政许可等方面的监管政策对公司影视剧业务策划、制作、发行等各个环节的顺利开展构成比较重要的影响。一方面，如果资格准入和监管政策进一步放宽，影视剧行业将会面临更为激烈的竞争，外资制作机构、进口影视剧将会对国内市场带来更大冲击；另一方面，一旦违反该等政策，公司将受到国家广播电影电视行政部门通报批评、限期整顿、没收所得、罚款等处罚，情节严重的还将被吊销相关许可证甚至市场禁入。因此，公司必须贯彻依法经营的理念，及时掌握行业监管政策动向，通过公司内部健全的影视剧立项审核、内部审片等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有效防范影视剧业务

所面临的政策监管风险，避免监管政策给公司正常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2、作品审查风险

根据《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国家对电视剧实行备案公示管理制度和电视剧发行许可制度：未经电视剧备案公示的剧目，不得投拍制作；未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电视剧，不得发行、播出、进口、出口。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负责中直单位制作机构拍摄制作电视剧的备案管理和全国拍摄制作备案电视剧的公示管理；省级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所属制作机构拍摄制作电视剧的备案管理；解放军总政艺术局、中央电视台负责所属制作机构拍摄制作电视剧的备案管理。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设立电视剧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境内外合作制作电视剧、进口电视剧、聘请境外演职人员参与制作的国产电视剧、中央单位所属电视剧制作单位制作的以及与地方单位联合制作并使用中央单位《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的电视剧；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省级电视剧审查机构，负责审查本辖区内电视剧制作单位制作的或与辖区外单位联合制作并使用本辖区单位《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的电视剧。

公司筹拍的影视剧如果根据上述规定最终未获备案通过，将作剧本报废处理，公司影视剧项目的剧本和前期筹备投入一般较少，即使未获备案通过，对公司不利影响也比较小；对于已经摄制完成，经审查、修改、审查后最终未获通过的，须将该影视作品作报废处理，公司将损失该影视剧作品全部的制作成本；如果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或《电影片公映许可证》后被禁止发行或播（放）映，该作品将作报废处理，同时公司还可能将遭受行政处罚，公司不仅损失全部制作成本，还可能面临行政处罚带来的损失。

公司前期筹备阶段的立项审查制度和报送广电总局前的内部审片制度杜绝了作品中禁止性内容的出现，保证了备案公示和发行审查的顺利通过。公司成立以来从未发生过投拍的电视剧、电影未获备案公示，发行审查未获通过的情形。如果未来出现所投拍的电视剧、电影未获备案公示，发行审查未获通过的类似情形，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着作品审查的风险。

3、知识产权侵权和纠纷的风险

影视剧行业存在知识产权侵权行为。随着数字刻录技术等影音技术和网络传播技术的迅速发展，影视剧盗版产品价格低廉，获得方便，对部分消费者而言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影视剧的侵权盗版现象时有发生。盗版对电视剧市场的影响主要有两方面：一方面，盗版市场的电视剧通常会先于电视台播放，可能会分流一部分观众，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电视剧的收视率；另一方面，盗版市场的存在直接侵占电视剧音像制品市场，致使音像制品版权收入减少。对电影而言，盗版直接导致票房流失。

近年来，政府有关部门通过逐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强打击盗版执法力度等措施，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同时，本公司也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保护自有版权上采取了设置专门部门及人员负责版权保护工作、全过程严格控制影视剧项目对外发布内容等多项措施。通过上述各方面的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针对公司版权的盗版行为。但是，由于打击盗版侵权、规范市场秩序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因而，公司在一定时期内仍将面临盗版侵害的风险。

著作权是影视剧行业最重要的知识产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十五条规定，“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的著作权由制片者享有，但编剧、导演、摄影、作词、作曲等作者享有署名权，并有权按照与制片者签订的合同获得报酬。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中的剧本、音乐等可以单独使用的作品的作者有权单独行使其著作权。”

公司影视作品存在多方主张知识产权权利的情形，为了避免出现主张权利的纠纷，公司与各合作单位或个人等权利方签订合同、约定了详细的权利范围。如果发生上述纠纷，涉及法律诉讼，将对公司经济利益造成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影视剧的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随着文化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政府主管部门在电视剧产业管理上采取了“管放兼有”的政策。特别是2006年“电视剧拍摄制作备案公示”替代“电视剧题材规划立项审批”制度以来，电视剧制作营销领域在政策上对国内市场已全面放开。中国电视剧市场开始通过以竞争来实现优胜劣汰，生产调节由政府主导型向市场主导型转变。目前，电视剧行业政策准入门槛较低，制作机构数量众多，市场分散，竞争比较充分。根据国家广电

总局公布的数据，2014年度持有《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的机构有133家，2014年度持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机构有8,563家。近年来，随着国内电影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影片票房收入每年保持高速增长，单部影片的票房收入也屡创新高。因此，越来越多影视制作机构通过并购重组、IPO等资本运作方式迅速壮大规模，加剧了文化传媒行业的激烈竞争。

尽管市场规模较大，但行业内制作机构实力良莠不齐，有许多制作质量较低的产品无法实现销售。电视剧市场呈现整体上“供大于求”，而精品电视剧市场却出现供不应求的结构性失衡局面。电影方面，如果更多的影片竞争相同的档期，将不可避免地出现上映日期难以协调、观影人群分流的竞争新局面。因此，尽管公司致力于精品电视剧的制作，且精品电视剧的细分市场依然呈现供不应求的状况，同时也在不断网罗电影方面的人才，以便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电影发行实力，但仍然无法完全避免整个行业竞争加剧所可能产生的风险。

5、影视剧投资制作计划执行的风险

公司常年通过外购剧本、委托编剧创作、工作室提供等方式进行项目储备和策划，每年年初制定影视剧的投资制作计划。公司根据计划规划题材、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市场前景、拍摄计划、发行计划、投资计划、融资安排、财务评价和风险进行分析，提交立项审核委员会决策。项目通过后，报送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审批，取得电视剧备案公示后，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落实生产。公司作为执行制片方全程把控电视剧的拍摄进程和财务核算。在项目完成视频、音频等后期制作后，提交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公司按照和电视台所签合同的相关条款约定，向各电视台提供播映带即可确认相关收入，完成该项目生产计划。

上述计划执行中，电视剧产品为争取更好的社会及经济效益，题材规划经常根据广播电视主管部门的相关政策及市场需求不断修正，很多题材规划因政策或市场因素无法形成满意的剧本而遭否定，相关主创人员的适合度、档期等因素也要反复磋商。尽管公司在制定生产计划时，已经将该过程考虑其中，但如果在预计时间内无法完成项目的立项，则项目的生产计划将被拖延。另外，在拍摄、制作过程中，也存在着很多不可控因素会影响到生产计划的正常执行，如外景拍摄的天气条件、主创人员的身体状况甚至地震、洪水等不可抗力因素。因此，影视剧的投资制作业务存在计划执行的风险。

7、电视剧播放权预售的违约风险

公司在电视剧发行阶段采用预先销售（简称“预售”）的销售模式，即在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之前就通过签订预售协议的方式将未来电视剧的播放权提前销售给电视台等客户。若签订预售协议的电视剧最终未取得发行许可证，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电视剧将不能发行，公司将因无法实际履行预售合同而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公司预售不能按照合同要求取得发行许可证，公司应赔偿合同相对方一定金额的违约金或合同相对方因公司违约而受到的经济损失。虽然截至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预售的电视剧最终未取得发行许可证的情形，但未来经营过程中仍然存在该类违约风险。

8、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金额较小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5,460.92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28.58%，由于影视剧行业特点，公司影视作品的发行时间与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大小有较强的相关性，如果期末影视作品的发行量较大，收入确认较为集中，一般会形成较大金额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而且，由于各年度公司影视作品实际发行量及具体发行时间分布存在差异，各会计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化较大，使得公司资金管理的难度加大。一方面，公司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尽快收回资金，另一方面，公司通过预售影视作品方式平滑应收账款带来的资金波动。此外，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为各大电视台，普遍信用良好，公司成立至今从未发生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形。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金额为-11,760.54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主要原因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期限较长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期限较短且公司加大了影视剧的投入所致。由于影视剧行业特点，从启动投资到完成拍摄，采购支付一般以现金方式进行。由于需要协调播出时间，并根据播出情况逐步回笼资金往往需要1年以上的周期，因此收入一般为应收款方式，现金流入普遍存在跨期现象，导致现金流的当期流入和流出不匹配，从而导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

金流量出现负数。由于影视剧行业特性以及公司影视剧投拍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金额为负数，一旦不能以适当条件及时获得所需资金，公司的投拍计划和盈利水平将受影响。

9、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震华先生，杨震华先生分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渠丰国际87.92%的股份、公司第二大股东丰禾朴实45.00%的股份。截至2014年12月31日，渠丰国际、丰禾朴实分别持有公司31.25%、28.59%的股份，处于相对控股地位。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可以利用其控股地位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经营方针、投资决策和股利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10、业务整合可能产生的经营管理和整合风险

公司和郁金香、达可斯自身业务体系完整，客户资源丰富，盈利水平较强，因此重组造成的经营风险较小。重组带来的风险主要在于业务整合和管理风险：即战略协同风险、组织架构调整风险和规范运作风险。

（1）战略协同风险

公司和郁金香、达可斯在各自的业务领域均具有较强优势，各企业在业务平台、市场渠道、客户资源、人力资源等很多方面具备可协同之处，充分挖掘各自业务潜力，发挥协同效应，将实现整体效益大于加和的重组效果。但重组后仍可能存在受到发展战略、管理团队、运营模式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限制上述协同效应充分发挥的风险。

（2）组织架构调整风险

公司和郁金香、达可斯在重组前均采取相对专业的业务运作模式，重组完成后公司管理团队将面临多元化业务的管理挑战，组织架构应当适应业务进行调整。同时，由于公司组织架构将视郁金香、达可斯的运营情况进行一定程度的调整，将带来一定程度的调整和管控风险。

（3）规范运作风险

重组前，郁金香、达可斯均为非上市公司，通过重组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且规模较大，郁金香、达可斯能否满足证券市场法规要求规范运作，尚存在一定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制定重组完成后公司战略规划、制定组织架构调整方案、并进一步完善相应的管理制度体系，以保证战略协同效应的充分发挥，组织架构调整的平稳推进以及郁金香、达可斯资产纳入上市公司体系后的规范运作。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年度，公司继续坚持“传承文化、创造新文化”的企业宗旨，并结合产业发展环境和市场竞争格局，提出了“内容+渠道+技术”这一三翼齐飞、互相联动的战略定位与发展策略，通过产业链整合及外延扩张，全面迈出以致力于打造内容、渠道、技术为整体性框架的综合性传媒集团的战略转型步伐，实现公司在收入来源、市场格局与竞争模式上的全面变革之路，以内容为核心，渠道拓展与技术创新为两翼，人才为基础，全面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股东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068.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8.85%；营业利润15,225.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87%；利润总额为16,184.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134.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75%。

过去的一年是新文化集团发展与转型之年，这一年我们改变了单一的电视剧生产模式，向内容与渠道领域进行更广阔的拓展，并借助科技的力量，以国际化IP资源为核心，从内容、渠道、技术三大板块着手，启动新一轮的战略升级。

在报告期内，公司不仅实现了电视剧业务的稳步增长，并且在电影市场的布局获得突破性成功。综艺栏目与IP资源合作与创新，科技能力提升，传媒与移动互联网的产业布局，文化产业与金融资本对接，海外布局，以及核心人才队伍建设等领域都取得了卓有成效的成绩，并为未来的战略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和业绩保障。

（1）传统电视剧核心业务的稳步增长

在2014年度全国电视剧市场竞争激烈，产量萎缩的严峻挑战下，新文化的电视剧业务依然保持增长态势，获发行许可证集数和业务收入均实现增长。2014年度共11部电视剧获得发行许可证，较上年同期稳定增长。实现业务收入49,643.40万元，同比上升3.42%。

报告期内，电视剧《一代枭雄》、《反击》、《第三种幸福》等五部剧相继登陆全国各大卫视黄金档首轮播出，收到了良好的收视及口碑。其中电视剧《一代枭雄》于2014年1月1日在江苏卫视、浙江卫视、东方卫视、天津卫视四大一线卫视平台播出，成为唯一四家卫视收视率全部破1点的电视剧，并荣获了第27届中国电视金鹰奖，电视剧三等奖；首届上海广播电视奖，二等奖；第十届全国电视制片业十佳电视剧。

（2）电影市场的布局与突破

2014年，公司实现影视业务的结构突破。形成电影制作、发行和院线放映多层次布局。

报告期内，在电影市场票房创历史新高的行业机遇下，新文化电影业务呈现出起点高，步伐快的发展姿态，整体项目数量和票房均实现大幅增长。2014年，电影业务实现收入11,803.50万元，主要系版权转让收入、发行收入及所属影院票房收入。全年上映的八部电影共计斩获近三亿的票房，其中不乏具有影响力的作品，例如由谢霆锋、高圆圆联袂主演的《一生一世》。

2014年，新文化成立了北京分公司，专注中外合拍片的投入和项目研发。截至目前，北京分公司已参与投资的电影项目包括：成龙、范冰冰、Seann William Scott主演的《Skiptrace》（暂定中文片名《绝地逃亡》）、刘德华、刘烨、吴若甫、王千源主演的《解救吾先生》、周星驰导演的《美人鱼》、王晶的《失恋复仇联盟》、皮尔斯布鲁斯南的《Money Plane》（暂定中文片名《让钱飞起来》）等。

报告期内，兰馨电影院完成改建正式投入运营。经过近一年的经营，兰馨电影院各项经济指标基本达到预期，并在运营首年实现盈利。兰馨电影院建立兰馨会员制，引入极具特色的儿童绘本馆，提供丰富的儿童配套服务项目，增强兰馨粉丝粘着力，增加了票房及卖品收入，达到以影院为核心与剧场演出、艺术展览、休闲娱乐相结合的文化艺术综合体。兰馨电影院的成功，突破了传统电影院的经营模式，形成以文化创意为新格局的院线综合体，创造了可复制的混合经济经营模式。

（3）综艺栏目与优秀IP资源的合作与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投资的由东方卫视播出的真人秀节目《两天一夜》和由北京卫视播出的由姜文、洪晃、刘嘉玲和姚

晨担任导师的《造梦者》都获得了较高的收视率。

《两天一夜》是韩国收视率最高的综艺节目之一。公司投资该档节目不仅为了突破自身传统影视剧业务，优化业绩，更重要的是看准电视频道制播分离的新产业环境下，电视栏目是公司有能力把握好的新发展机遇，同时又能全面优化业务结构，构建一组由电视剧、电影、电视栏目等组成的全内容矩阵。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增资及购买的方式取得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32%的股权，并获得英翼文化自行开发、制作电视节目的优先投资权。通过入股英翼文化，可以突破公司原先仅在项目层面涉足综艺节目，能进一步在股权方面与制作公司深度合作，与平台更紧密地连接，把控综艺节目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的整体环节。

2014年，为了进一步聚拢优质内容IP资源，公司与台湾大宇资讯进行战略合作，未来五至十年内将透过策略联盟之合作，将大宇资讯出品的网游系列作品制作成多种类型的影视产品及其他表演作品，包括电视剧、大屏幕电影及新媒体衍生产品等。该计划将一系列具有强大粉丝效应的游戏IP《轩辕剑》、《仙剑》改编成影视作品，使大量的游戏用户转化为影视观众。报告期内，公司亦与周星驰达成电影作品《美人鱼》、《西游降魔篇》、《西游二》改编电视剧的合作意向。预计电视剧一定会借力电影作品的高票房赢得社会效应及经济效益。

（4）科技能力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与3DIMP共同投资设立的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式成立。公司将利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以及全球影视摄制经验，展开多元化的国内外影视合作。此外，公司签约了世界3D大奖(Creative Arts Award)得主曲全立导演，打造“未来影像3D中心”。“未来影像3D中心”配置了顶尖的3D技术设备，拥有面向国内外高端型影视制作项目全流程、全数字的公共服务能力，具备承接广告、游戏、电影等多项拍摄及后期制作业务的能力。公司拟将3D前后端生产连为一体，增加影视剧创意表现力和竞争力，为电影业务的国际化推进和科技创新提供支持。另外，通过对户外大屏的3D改造，提升传统媒体的观赏价值。未来我们将进一步以科技的力量改变传统户外LED大屏的投放模式，形成大屏和手机的互动、广告和用户的联动，全面提升渠道的价值。

（5）传媒与移动互联网的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以15亿并购郁金香和达可斯。郁金香是国内进入行业较早、规模领先的户外LED大屏幕媒体运营商，达可斯占据了东北三省众多商圈的LED大屏。并购整合之后，公司将在全国90多个城市的商圈拥有近300块LED大屏，具备了自有渠道资源，成为同时具备内容生产和媒体播放的综合性传媒集团。

公司看好户外LED市场的发展和增长，将形成以“内容、渠道”为双引擎的发展模式。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整合二三线城市商圈的LED大屏资源，建立依托LED大屏资源的内容宣发平台和植入广告服务。LED宣发的资源能与影视资源产生置换效应，使公司获取并介入更多影视发行业务和电视节目资源的机会，形成广告资源的跨媒体跨平台联动。而郁金香及达可斯拥有高质量的客户资源，公司可以通过其客户资源扩大影视植入广告量，也为广告客户开拓更多广告产品和服务内容。同时公司在视频制作领域的高科技布局及在科技领域的外延扩张，将着重利用科技提升户外大屏的观赏性和互动性，使消费者通过与大屏的互动，引导最终消费体验，重塑户外LED大屏的新商业价值，实现影视内容与大屏渠道的互相渗透和延伸，保持协同增长。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参股投资的哇棒传媒开始采取做市转让方式，不仅为公司带来投资收益，而且哇棒传媒具备的移动互联网营销能力与公司旗下的郁金香、达克斯户外大屏的优势将会形成协同效应，为公司未来的线上线下、内容与多屏渠道宣发、移动营销等领域带来发展机会。

（6）文化产业与金融资本的对接

公司重视产融结合，积极推动金融资本与文化产业的对接和整合。

2014年，公司完成了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和上海梁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设立。基金已开始运作，今后将围绕公司产业布局，配合公司的并购战略，投资在行业内具备竞争优势、有良好发展空间、盈利模式稳定的企业，为上市公司孵化更多有高成长性的初创型企业，并借助赛领基金的综合优势积极参与国有企业改制、海外优质资产或上市企业的并购重组。

（7）海外布局

海外业务方面，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美元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2014年8月，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注册成立。未来，香港子公司将成为公司扩展海外业务的平台。

(8) 核心人才队伍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还充实了高管力量，引进了多名集团副总经理及下属子公司负责人。通过引进境外、海外专业技术和业务人员，形成新文化高技术、国际化的人员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员工持股计划，该计划已经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目的在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增强员工凝聚力，进而稳定经营和人员结构、提高经营效率。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为公司业绩增长增添了新的驱动力。

(9) 报告期主要获奖情况

2014年度，公司荣获“上海市著名商标”、“2014年度重点企业重大贡献奖”、“2014年福布斯中国潜力企业”、2014年度南方盛典电视剧年会“优秀电视剧出品公司”、第十届全国电视制片业十佳电视剧出品单位、2014年微电影公益行“优秀创意奖”、2013年度创建上海上市公司和谐家园先进单位评选中荣获“热心参与奖”。公司还连续多年荣获中国上市公司“金牛奖”、“诚信创建单位”、“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的称号。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震华获得第十届全国电视制片业十佳电视剧出品人。公司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盛文蕾荣获2013年度中国创业板上市公司优秀董秘奖、2013-2014年度虹口区三八红旗手。

报告期内，公司电视剧、电影奖项如下：

序号	影视剧名称	主要奖项
1	电视剧《领袖》	第十三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
2	电视剧《一代枭雄》	第27届中国电视金鹰奖电视剧三等奖 第十届全国电视制片业优秀电视剧 上海广播电视奖二等奖
3	电视剧《同在屋檐下》	上海广播电视奖三等奖
4	电视剧《势不两立》	第十二届“金盾文化工程”优秀作品评选中荣获金盾影视奖
5	电视剧《传奇英雄》 (原名《小鬼子走着瞧》)	获得2013国剧地标收视排行第一名 2013年BTV年度收视贡献奖
6	电视剧《独生子女的婆婆妈妈》	2013年BTV年度收视贡献奖
7	电视剧《反击》	2013年BTV年度收视贡献奖
8	电视剧《尖锋》 (原名《天狼星行动》)	2013年BTV年度收视贡献奖 湖南广播电视台经视频道2013年度收视贡献奖
9	电视剧《烽火铁骑》 (原名《黑玫瑰之铁血女骑兵》)	湖南广播电视台经视频道2013年度收视贡献奖
10	电视剧《那金花和她的女婿》	河南电视台都市频道《都市剧场》2013年度收视排名第二
11	电影《男人不可以穷》	第六届英国万象国际华语电影节最佳中小成本影片、最佳男主角、最佳青年男演员、最佳出品人、最佳青年电影人五项大奖。 第六届澳门国际电影节金莲花最佳导演奖

除上述奖项外，《领袖》、《大江东去》、《生死兄弟情》(原名《进城1949》)三部剧入选广电总局以“中国梦”为主题的电视剧展播活动推荐名单；电影《有种你爱我》入选第七届冲绳国际电影节特别招待片。

(10) 影视剧版权及业务经营许可情况

1) 影视剧版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投资、制作取得的电视剧版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集数	版权范围	发行许可证编号
1	领袖	36	全国	(广剧)剧审字(2014)第004号
2	大江东去	42	全国	(沪)剧审字(2014)第006号

3	中国刑警803	50	全国	(广剧)剧审字(2014)第016号
4	刺刀英雄	44	全国	(川)剧审字(2014)第007号
5	移动的枪口	30	全国	(沪)剧审字(2014)第012号
6	我姥爷1945之绝命枪 (原名《我姥爷1945》)	40	全国	(沪)剧审字(2014)第030号
7	生死兄弟情(原名《进城1949》)	37	全国	(沪)剧审字(2014)第035号
8	大熔炉	41	全国	(沪)剧审字(2014)第038号
9	映山红	43	全国	(赣)剧审字(2014)第004号
10	胜利之路	39	全国	(沪)剧审字(2014)第047号
11	深宅雪	48	全国	(沪)剧审字(2014)第049号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外购取得的电视剧版权情况如下:

作品名称	集数	发行许可证编号	发行许可证颁发时间	授权有效期
你和他 我们的爱(一)	24	广外进审字(2014)第086号	2014年4月4日	2017年4月3日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投资、宣发取得的电影版权或相关权利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发行范围	公映许可证编号
1	不爱不散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3]第309号
2	诡镇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3]第489号
3	化妆师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2]第309号
4	“封”门村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3]第594号
5	我的播音系女友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4]第164号
6	美人邦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4]第207号
7	一生一世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4]第352号
8	男人不可以穷	国内外发行	电审故字[2014]第534号

2) 业务经营许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业务经营许可证如下:

序号	被许可公司	证照名称	编号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	甲第238号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2015年04月01日至 2017年04月01日
2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131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5年03月09日至 2017年04月01日
3	上海新文化	摄制电影许可	沪影单证字		上海市文化广播	2015年02月05日至

	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	证（单片）	[2013]第010号（影剧备字[2012]第2603号）		影视管理局	2017年02月05日
4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375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5年03月09日至2017年04月01日
5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沪文演（经）00-0097	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3年12月09日至2015年12月31日
6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389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5年03月09日至2017年04月01日
7	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浙字第00457号	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	浙江省广播电视电影局	2015年04月01日至2017年04月01日
8	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	摄制电影许可证（单片）	沪影单证字[2012]第088号（影剧备字[2012]第2280号）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4年12月06日至2016年12月06日
9	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赣字第068号	广播电视节目	江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4年05月05日至2015年04月01日
10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	沪影放字0674号	2K数字电影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4年02月19日至2015年03月31日
11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906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3年11月01日至2015年04月01日
12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公共卫生场所卫生许可证	（2013）浦字第15340060号	影剧院（主营）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3年11月29日至2017年11月28日
13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	沪浦文演备（场）15-0038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4年2月24日至2015年12月31日
14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沪零字第L647号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零售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4年10月31日至2018年03月31日
15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摄制电影许可证	证摄制字第148号	摄制电影片，复制本单位影片，按规定发行国产影片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14年05月07日至2016年05月06日

				及其复制品		
16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电影发行经营许可证	证发字(2014)第039号	电影发行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电影局	2014年04月18日至2016年04月17日

3) 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4个商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注册核准。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1		5911545	第35类	自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2		5911546	第41类	自201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6日
3		5441959	第41类	自2009年9月21日至2019年9月20日
4		5441960	第16类	自2009年8月14日至2019年8月13日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电视剧、电影等内容产品的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影视剧销售及其衍生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等项目的同比变动情况及原因:

-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 营业收入62,068.63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28.85%,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影视业务稳定增长所致。
- (2)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 营业成本39,794.33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38.35%,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影视剧收入增加, 相应结转的成本增加。
- (3)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 销售费用3,160.86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13.07%,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团队扩充规模, 相应的人工费用及办公区域租金增加所致。
- (4)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 管理费用2,127.77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20.05%, 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板块扩张, 相应的人工费用、办公区域装修费用、办公用设备增加所致。
- (5)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 财务费用-256.99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62.3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银行贷款, 利息支出增加。
- (6)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 资产减值损失1,744.46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57.97%,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 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7) 投资收益：报告期内，投资收益-13.8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内联营企业列支的开办费用。

(8)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962.8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1.24%，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扶持资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9) 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3.8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到期处置。

(10) 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为4,046.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加，相应的企业所得税增加。

(11) 少数股东损益：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3.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2.2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盈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报告期内，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3,749.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由于年末对哇棒传媒的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确认的资产收益。

公司现金流各项目的同比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760.5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7.3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业务扩张，投入内容生产的资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 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56.4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338.3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了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六家公司所致。

(3) 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40.2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75.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收入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620,686,273.06	481,712,435.38	28.85%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068.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8.85%。驱动收入变化的主要因素是公司核心电视剧业务稳步增长，实现业务收入49,643.40万元，同比上升3.42%。2014年，电影业务实现收入11,803.50万元，主要系版权转让收入、发行收入及所属影院票房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影视剧的营业收入情况：

影视剧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影视剧营业收入合计	302,092,603.89元	49.16%

上述前五名影视剧分别为《绝地逃亡》、《大江东去》、《结婚的秘密》、《领袖》和《反击》。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影视行业	394,746,258.61	99.20%	287,308,513.71	99.89%	37.39%
其他行业	7,012.00	0.01%	325,644.90	0.11%	-97.85%

5) 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1,608,610.74	27,953,680.13	13.07%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团队扩充规模，相应的人工费用及办公区域租金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1,277,702.91	17,723,664.59	20.05%	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板块扩张，相应的人工费用、办公区域装修费用、办公用设备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69,947.77	-6,832,005.42	62.3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	40,463,178.07	38,741,855.17	4.4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加，相应的企业所得税增加。

6) 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883,202.22	455,624,330.10	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488,617.89	525,899,319.64	1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605,415.67	-70,274,989.54	-67.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83	5,203,546.81	-99.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64,939.80	20,845,957.24	22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4,139.97	-15,642,410.43	-33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521,790.00	7,200,000.00	1,865.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19,753.98	48,000,000.00	4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02,036.02	-40,800,000.00	275.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41,370.97	-126,893,896.17	9.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175.2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9.26%，主要原因为：

(1) 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760.5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7.3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业务扩张，投入内容生产的资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 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56.4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338.3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了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六家公司所致。

(3) 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40.2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75.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所致。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属于影视剧行业特点，公司收入的确认一般为应收账款模式，随着影视剧销售规模的扩大，主营业务收入与应收账款同向增加。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9,904,716.8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48%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2,588,322.4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79%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运作，坚持以生产具有影响力的影视内容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行业资源整合，通过不断提升内容质量和规模，生产出具有“思想性、观赏性、艺术性”的影视内容。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投入的项目累计已实现效益18,299万元。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前期披露的电视剧业务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2014年度经营计划中共有15部电视剧，总集数601集。其中，《领袖》等剧已取得发行许可证，《两个女人的战争》完成拍摄进入后期制作阶段，《新封神榜》等四部剧处于前期筹备或前期策划阶段，预计将于2015年投入拍摄。2014年度，公司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经营计划，所有电视剧项目均正常运作。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电视剧名称（暂定名）	预计集数	题材类型	制作进度	主创人员或演员	预计开拍时间
1	领袖	36	重大革命	发行中	导演：石伟 主演：王震、洪涛、郭广平、王静	2014年度取得发行许可证
2	大江东去	42	重大革命	发行中	导演：胡玫	2014年度取得

					主演：邵汶、李依晓	发行许可证
3	中国刑警803	50	当代涉案	发行中	导演：张族权 主演：张磊、董维嘉、陈灏文、马晓倩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4	移动的枪口	30	近代革命	发行中	导演：苏舟 主演：于晓光、游游、果静林、万妮恩、于荣光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5	我姥爷1945之绝命枪 (原名：我姥爷1945)	40	近代革命	发行中	导演：王雷 编剧：鲍光满 主演：王学圻、陈紫函、温兆伦、柳岩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6	生死兄弟情 (原名：进城1949)	37	近代革命	发行中	导演：萧锋 主演：郭晓冬、车永莉、王斑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7	映山红	43	近代革命	发行中	导演：黄力加 编剧：薛晓路 主演：叶璇、田海蓉、莫小棋、黄小蕾、王新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8	大熔炉	41	现代军旅	发行中	导演：黄克敏 编剧：李京东 主演：张一山、蓝盈莹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9	深宅雪	48	近代传奇	发行中	导演：韦基 编剧：吴寰宇 主演：习雪、姚奕辰、刘雪华、李立群、叶童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10	胜利之路 (原名：狼王)	39	近代革命	发行中	导演：李宝能 主演：郭京飞、郭珍霓、高洋	2014年度取得 发行许可证
11	两个女人的战争 (原名：两个女人的故事)	35	现代其他	后期制作	导演：余丁 主演：柳岩、毛林林、周一围	
12	新封神榜	50	古代神话	前期筹备	总监制：唐季礼 导演：鞠觉亮	2015年下半年
13	潜伏在黎明之前	40	近代革命	前期筹备	导演：余丁	2015年4月

					主演：胡军、杨烁、甘婷婷、吴刚	
14	王小米驯夫记	34	当代都市	前期筹备	导演：欧阳奋强 主演：姚笛、郭品超	2015年4月
15	人间情意 (原名：变身女王)	36	当代都市	前期策划		2015年下半年

公司前期披露的电影业务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2014年度经营计划中共13部电影，其中，《一生一世》等八部电影上映，共计斩获近三亿的票房。原计划于2014年四季度上映的《魔都爱之十二星座》调整上映档期，具体上映时间尚未确定。2014年度经营计划中所有电影项目均正常运作。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电影名称（暂定名）	制作进度	主创人员或演员	预计或已上映时间
1	不爱不散	已上映	导演：周君、叶伟英 主演：何炅、邓丽欣、苏永康、赵荣、赵柯、方力申	2014年1月10日
2	诡镇	已上映	导演：钱人豪 主演：何超仪、夏凡、林雪、周楚楚、谢承均、林子聪	2014年1月17日
3	化妆师	已上映	导演：午马 主演：巩新亮、大左、午马、尚华	2014年3月20日
4	我的播音系女友	已上映	导演：程中豪、王凯 主演：汪东城、戚薇、邱晔、蒋雪鸣、高浩元、钟凯	2014年5月20日
5	“封”门村	已上映	导演：邢博 主演：陈亦飞、徐冬冬、包小柏、岳小军、王良、宋瑞	2014年5月27日
6	美人邦	已上映	导演：张竣程、王伟 主演：立威廉、刘雨欣、刘羽琦、徐立	2014年8月28日
7	一生一世	已上映	导演：邹佡 主演：谢霆锋、高圆圆	2014年9月5日
8	魔都爱之十二星座	制作完成	导演：唐昱 主演：白茹、秦炎仕、马路、唐汉霄、段昊辰、成峻、李玉婷	调整上映档期，待定
9	男人不可以穷	已上映	导演：钟澍佳 主演：黄宗泽、陈伟霆、谢天华、金刚、洪天明、陈嘉桓、邓丽欣、赵荣	2014年12月24日
10	初恋时光	制作完成	导演：殷国军	待定

			主演：黄又南、邓紫衣、王妍苏、叶山豪	
11	《Skiptrace》 (暂定中文片名《绝地逃亡》)	后期制作	导演：Renny Harlin 主演：成龙、范冰冰、Seann William Scott	2015年第四季度
12	水草	版权代理		
13	寻找声音的耳朵	版权代理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影视行业	614,469,038.02	219,722,779.41
其他行业	7,547.17	535.17
分产品		
电视剧	496,434,048.60	181,625,484.74
电影	118,034,989.42	38,097,294.67
其他	7,547.17	535.17
分地区		
上海地区	194,136,671.21	72,237,226.40
北京地区	138,408,462.47	47,926,974.18
东北地区	8,767,740.29	4,152,459.24
华北地区	15,461,838.98	4,669,895.59
华东地区	32,989,541.49	9,018,364.91
华中地区	28,698,028.73	13,207,618.05
华南地区	23,091,412.66	7,355,858.81
西北地区	7,870,464.35	4,465,840.20
西南地区	26,633,440.91	5,686,136.31
海外地区	138,418,984.10	51,002,940.89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影视行业	614,469,038.02	394,746,258.61	35.76%	28.01%	37.39%	-4.39%
其他行业	7,547.17	7,012.00	7.09%	-98.70%	-97.85%	-36.85%
分产品						
电视剧	496,434,048.60	314,808,563.86	36.59%	3.42%	9.57%	-3.56%
电影	118,034,989.42	79,937,694.75	32.28%	100.00%	100.00%	32.28%
其他	7,547.17	7,012.00	7.09%	-98.70%	-97.85%	-36.85%
分地区						
上海	194,136,671.21	121,899,444.81	37.21%	411.87%	399.29%	1.58%
北京	138,408,462.47	90,481,488.29	34.63%	34.44%	55.82%	-8.97%
东北	8,767,740.29	4,615,281.05	47.36%	-24.09%	-35.23%	9.06%
华北	15,461,838.98	10,791,943.39	30.20%	-66.60%	-60.59%	-10.64%
华东	32,989,541.49	23,971,176.58	27.34%	-65.94%	-58.79%	-12.60%
华中	28,698,028.73	15,490,410.68	46.02%	-73.24%	-78.56%	13.41%
华南	23,091,412.66	15,735,553.85	31.86%	101.96%	108.01%	-1.98%
西北	7,870,464.35	3,404,624.15	56.74%	-24.26%	-48.35%	20.18%
西南	26,633,440.91	20,947,304.60	21.35%	-34.07%	-13.91%	-18.42%
海外	138,418,984.10	87,416,043.21	36.85%	788.54%	5,000.78%	-52.15%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3,947,017.90	15.25%	329,088,388.87	28.09%	-12.8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对影视剧加大投资力度以及对外股权投资支付的款项。
应收账款	354,609,169.40	25.27%	295,843,175.57	25.25%	0.02%	
存货	438,399,324.97	31.24%	453,802,259.62	38.73%	-7.4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收入增加, 相应存货结转成本增加。公司总资产增长

						导致存货比重较上年同期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	45,555,287.33	3.25%	0.00	0.00%	3.25%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了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六家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26,359,529.09	1.88%	5,134,655.89	0.44%	1.4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购置办公用设备以及影院放映设备、3D 专业设备所致。
在建工程	98,400.00	0.01%	14,286,537.54	1.22%	-1.2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结转兰馨影院改造工程款及未来影像 3D 中心装修工程款所致。
应收票据	142,077,421.08	10.12%	7,369,017.00	0.63%	9.4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增加并且尚未到期兑付。
预付款项	86,847,966.93	6.19%	44,542,377.23	3.80%	2.3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对影视剧的资金投入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83,786.14	0.25%	37,673.23	0.00%	0.25%	主要原因系因重组支付的各项中介机构费用。
其他流动资产	1,578,974.10	0.11%	0.00	0.00%	0.11%	主要是由于预缴税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99,400.00	4.28%	10,100,000.00	0.86%	3.42%	主要是报告期末对哇棒传媒的股权按公允价值确认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208,268.99	1.37%	4,712,576.36	0.40%	0.97%	主要是报告期内兰馨影院改造工程及未来影像 3D 中心装修工程竣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75,107.02	0.79%	6,713,965.49	0.57%	0.2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相应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98,880,900.00	7.05%	0.00	0.00%	7.05%	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21,000,000.00	1.50%	0.00	0.00%	1.50%	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应付账款	149,279,376.62	10.64%	73,547,895.77	6.28%	4.36%	主要原因是公司尚未收到电视台等购片方的节目款，因此尚未支付联合制片方的款项。
预收款项	24,746,940.85	1.76%	119,757,735.86	10.22%	-8.46%	主要原因系影视剧制作完成结转预收制片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5,509.89	0.01%	44,045.20	0.00%	0.01%	
应交税费	35,325,226.55	2.52%	24,503,056.02	2.09%	0.4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入增加导致增值税增加以及净利润增加导致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利息	210,770.50	0.02%	0.00	0.00%	0.02%	主要是计提新增贷款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422,507.51	0.03%	9,286,966.46	0.79%	-0.7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了兰馨影院改造工程的款项。
递延收益	10,883,333.33	0.78%	5,300,000.00	0.45%	0.3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上海高技术影视特效实验室项目拨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99,850.00	0.89%	0.00	0.00%	0.89%	主要是报告期末对哇棒传媒的股权 投资按公允价值确认的资产收益，相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49,999,400.00				59,999,4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0,000,000.00		49,999,400.00				59,999,400.00
上述合计	10,000,000.00		49,999,400.00				59,999,4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2,943,617.00	28,000,000.00	124.8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文化影视	70.00%	自有资金	3DIMP 公司	-136,632.51	否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文化影视	100.00%	自有资金		-789.29	否
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51.00%	自有资金	上海赛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徐汇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旗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00	否
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栏目制作	32.00%	自有资金	余慧	0.00	否
上海梁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50.00%	自有资金	上海新沪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8,022.67	否
上海正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43.33%	自有资金	上海正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00	否
上海赛领朴实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投资管理	39.00%	自有资金	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正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00	否
上海旗达投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投资管理	42.69%	自有资金	上海旗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旗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00	否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408.12
--------	-----------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0.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361.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 689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00 万股，发行价格 25 元/股。

截至 2012 年 7 月 3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 元，扣除公司需支付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承销费用、上市辅导费用共计 39,4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60,600,000 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3 日分别汇入公司开立在中信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为 7311510182600137471 的人民币账户 310,000,000 元，以及公司开立在上海银行浦东分行账号为 316191-03001859462 的人民币账户 250,600,000 元；减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8,138,800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2,461,2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沪众会验字（2012）第 2633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寄送的《关于对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沪证监公司字[2013]280 号），指出常年服务信息费用 162 万元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无关，不应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予以扣除。因此，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从自有资金账户划出 162 万元至公司在上海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以超募资金的形式进行管理，变更后计募集资金净额增加为人民币 554,081,20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募集资金的使用

（1）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 19,938.76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上述置换资金已经保荐人确认，并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沪众会字(2012)第 2745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2）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4,600 万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3）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4,8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4）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 10,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5）2013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开立在中信银行上海虹口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账户余额 203.69 元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6）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4,9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3、报告期，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54,081,200.00 元，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53,615,455.40 元，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715,199.34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180,943.94 元（含募集资金利息）。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影视剧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否	31,000	31,000	0	31,061.43	100.00%		2,125.09	12,831.31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000	31,000	0	31,061.43	--	--	2,125.09	12,831.31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影视剧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否	19,700	19,700	4,900.03	19,700.12	100.00%		1,457.77	5,467.69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600	4,600	0	4,6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4,300	24,300	4,900.03	24,300.12	--	--	1,457.77	5,467.69	--	--
合计	--	55,300	55,300	4,900.03	55,361.55	--	--	3,582.86	18,2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净额为 24,408.12 万元。</p> <p>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4,600 万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4,8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 10,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p> <p>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4,9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电视剧项目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p> <p>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 418.09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 19,938.76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上述置换资金已经保荐人确认，并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沪众会字(2012)第 2745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的相关问题。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724.24	1,724.24	1,724.24		-13.66	2013 年 12 月 13 日	公告披露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3-042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0.79	0.79	0.79		-0.08	2014 年 07 月 09 日	公告披露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4-048
上海赛领丰禾 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5,500	3,000	3,000			0	2014年07月 09日 公告披露网 站: 中国证 监会指定 的创业 板公司 信息披 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 号: 2014-047
上海英翼文 化传播有 限公司	3,000	1,000	1,000			0	2014年12月 24日 公告披露网 站: 中国证 监会指定 的创业 板公司 信息披 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 号: 2014-075
上海梁辰投 资咨询有 限公司	500	500	500			-13.8	
上海正美投 资咨询有 限公司	8.67	4.33	4.33			0	
上海赛领朴 实资产管 理有限公 司	78	39	39			0	
上海旗达投 资管理中 心(有限 合伙)	86.66	26	26			0	
合计	30,898.36	6,294.36	6,294.36	--		-27.54	--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49,999,400.00				59,999,400.00	自有资金
金融资产小计	10,000,000.00		49,999,400.00				59,999,400.00	--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文化艺术	电视剧制作发行	500 万元	79,478,255.13	12,894,109.21	16,236,860.18	4,204,518.70	5,394,109.21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文化艺术	电视剧制作发行	300 万元	24,515,123.91	5,429,814.69	7,972,224.32	4,913,910.17	3,868,410.33
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文化艺术	电视剧制作发行	500 万元	5,569,938.38	5,566,818.38	0.00	886,798.37	502,598.37
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文化艺术	影视策划, 摄制电影	300 万元	2,236,069.06	2,236,069.06	0.00	-29,491.77	-29,420.69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文化艺术	电影放映	2,000 万元	22,186,363.78	20,351,960.44	8,519,454.50	484,065.86	495,537.55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文化艺术	影视策划, 摄制电影	1,000 万元	27,141,576.59	10,393,818.87	21,758,062.86	-109,162.60	-86,322.16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10家子公司，分别是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上海华琴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及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其中，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及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在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告范围，两家公司分别于2014年4月、8月注册设立。2014年12月，新文化传媒受让新文化影业30%股份，新文化影业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并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2015年2月，控股子公司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完成注销，并取得了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发放的注销证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投资了8家参股公司，分别是中制联环球（北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哇棒（北京）移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本报告期新增的上海梁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正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赛领朴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旗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拓展 3D 科技方面的相关业务	以自有资金设立	对本报告期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拓展影视方面的相关业务	以自有资金设立	对本报告期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国家和地方政策对文化产业的支持

李克强总理在2015年两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再次强调了要“扩大教育文化体育类消费，让人民群众享有更多更好文化发展成果”。明确了文化产业作为国家支柱性产业的定位，我们预计政府会在新的一年，继续推进制定文化产业立法等一系列措施，为我国当前文化产业的大繁荣、大发展创造宽松有利、有法可依的政策环境，在最短的时间内缩小我国文化产业与国际同行之间的差距。

2、“一剧双星”政策和广告投放量的增加进一步推动对精品电视剧的争夺

中国电视台经营电视剧播映业务采取了“内容免费、广告收益”的盈利模式，所以导致电视台以追求收视观众数量最大化为重要经营目标，从而带来广告收益的最大化。电视剧作为电视台中流砥柱的地位依然稳固，为电视剧制作行业的长期增长奠定基础。

我国电视剧产业虽然整体面临供大于求的状况，然而在精品剧的需求上，又存在结构性供不应求的状况，因此电视剧产业需全面升级、不断发展、提高作品质量，以满足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

2014年，虽然国内广告资源量有了下降的表现，但一线卫视频道的电视广告价格仍高速增长，随着电视台广告收入的不断增加，作为收视率贡献最大的精品电视剧必然是竞争的核心，2015年度开始的“一剧双星”政策将会进一步加剧电视台对精品电视剧的争夺，越来越多的电视台开始注重资源的独占性，竞争力强的电视剧更多采用独家首播模式，电视台对电视剧的投放额度将会不断增大。

3、院线快速增长，电影产业增长空间依然可期。

随着我国居民文化消费支出逐步提升，2014年全国电影总票房达到了296.4亿元，同比增长36%，其中国产片票房162亿元，占总票房的55%；下游影院建设亦如火如荼，2014年新增影院1015家，新增银幕5397块，日均增长15块银幕，目前全国银幕总数已达2.36万块；观影人次不断上升，2014年城市影院观众达到8.3亿人次，同比增长35%。

即使中国银幕数仍以平均每天15块的速度增长，我国的电影市场增长空间依然巨大，人均年观影次数和银幕数依然远低于欧美发达国家，源自艺恩咨询的数据，我国人均年观影次数为0.45，不及美国3.88的12%。中国城镇人口每十万人银幕数1.84，远低于美国的12.71。

目前，中国电影产业过度依赖于银幕票房收入，新媒体等其他发行渠道及电影衍生产品开发薄弱，导致影片收益周期短、模式单一。目前国内票房收入占电影产业总收入的60%；而美国好莱坞这一比例约20%，超过60%的中等制作电影除了依靠票房外，能从音像、周边产品开发、海外发行、植入广告、商务赞助等多个领域收回成本，我国电影产业仍然存在结构性增长空间。

4、综艺节目突破传统供销模式，内容制作公司与平台合作更紧密

综艺节目制作公司与播出平台的合作突破了原先的委托制作或买断式的传统销售模式，合作越来越紧密，制作模式和联合推广方式也趋于多元化。节目制作公司已能和电视台、新媒体等平台进行共同投资，合作分成并占合作模式中的主导地位。随着越来越多现象级综艺节目的出现，节目公司在产业链中的话语权越来越高，其占整个产业链的价值份额也有望提升。

5、围绕核心IP，辐射全内容领域

随着泛娱乐化的发展趋势的清晰，IP版权的价值正在越来越受到内容制作公司的重视。优质IP版权拥有强大的粉丝效应，其核心商业价值是用户参与度高，低推广成本，可多次开发并辐射到影视、游戏、动漫等各娱乐产业链中，从而实现一个核心版权，多领域的全面价值爆发。

6、互联网打破传统媒体穹顶，催生新播出渠道

互联网在中国和全球快速发展，带来了网络视频服务行业的崛起。根据2013年艾瑞咨询的预估，2013年中国在线视频行业市场规模预测值为128亿，同比增长42%，其中广告市场达到96亿，同比增长47%。而影视内容版权是网络视频服务行业为用户提供服务和重要前提和行业经营所依托的核心资源。中国政府对网络盗版的打击也促进了网络视频行业对正版影视剧版权的依赖度。网络视频渠道也进一步弱化了电视台对影视剧播映渠道的垄断和议价能力，市场也将逐步过度到“内容为王”的时代。

开放与全球化的互联网平台，让统一的内容管理与分发平台的构建成为现实，通过电视、电脑、手机、户外大屏幕等不同的终端传播媒介，一方面打破了传统电视的收视时间限制；另一方面，新的传播方式通过双向互动增加观众的体验感。

全媒体的时代也改变了传统的广告营销模式，广告主按照固定渠道投放广告的趋势有望被改变，内容将有望成为广告主投放广告的主要载体。具有观众互动的内容营销等“软性广告”将越来越受到广告主的青睐。

7、高科技运用促进影视行业发展

高新技术日益成为全球影视产业进步的核心驱动力。各大制片公司纷纷以技术为基点，与国际上先进技术团队合作，推动影视产品的高科技制作含量，生产出更多高端影视作品，以3D等技术提升观众的观影体验。2014年，国内票房排名前10名的影片中，就有6部是通过高科技特效制作的大电影。

特别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消费者能够更加快速的获取影片信息，并在移动终端上进行内容产品的消费。

8、海外市场的拓展使节目覆盖范围迅速扩张

近年来，商务部、文化部等相关部门分别出台了各项扶持性政策，加大对外交流力度，扩大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明确将以资金支持、税收优惠等政策，进一步加大对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项目的支持力度，提升文化企业的国际竞争力。明确了国内文化产业的出口重点，即培育一批能够在国际文化市场长期立足的、代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骨干文化企业和产品，在国际文化市场上初步形成重点产业类别中国文化产品营销网络，促进我国文化产品和服务在周边国家影响持续扩大。随着国家对文化出口支持力度的加大，海外市场发展空间巨大，必然会增加对国产电视剧的需求。

(二) 2015年整体战略规划

2015年，公司将继续沿着既定的“内容+渠道+技术”这一战略定位与发展策略，以“聚变、融合、致远”的发展态势，深耕各大内容业务板块，整合各类渠道资源，以技术的力量推动各产业模块的协同发展。2014年是公司主动谋求聚变的一年，告别了单一的影视剧制作模式，融合内容与渠道资源，一个国际化、综合性的传媒集团已破茧而出。

围绕“内容为王”的产业核心价值，深耕各类影视内容产品，布局电视剧、电影、综艺节目、网络剧、游戏衍生等全内容

领域。公司将继续保持原有的电视剧业务稳步增长，每年投资拍摄500-600集的各类题材电视剧。电影方面，通过与成龙、周星驰等国际一线制片团队合作，积极参与中外合拍大电影的国际性合作，形成具有新文化特色的电影发展路线，在全球票房增长中实现新的腾飞。加快综艺栏目的布局，全面展开综艺节目新尝试，在原有参与投资综艺节目的基础上，通过建立综艺制作团队，在海外优质模式引进的渠道上占得先机，与平台更紧密地捆绑合作，每年制作出多档现象级的大综艺栏目。通过与台湾大宇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的战略联盟合作，引入优质游戏IP版权，推动更多基于核心IP的游戏类产品向影视及其他表演作品，包括电视剧、大屏幕电影及新媒体网络剧的开发与探索。

互联网化的多屏渠道整合，公司将紧跟移动互联网新风口，开创大屏与移动端的互动营销新模式。在现有的郁金香和达可斯大屏资源下，进一步整合二三线城市商圈的LED大屏资源，建立依托LED大屏阵地资源的内容宣发平台和植入广告服务，实现新文化内容在90多个省市核心商圈的密集型宣传，促进内容与LED大屏渠道协同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开发户外LED与移动端的大小屏互动功能，使广告客户在商圈的线上线下活动中移动互联，颠覆原有大屏广告的传统商业价值，实现基于文化娱乐、体育竞技等内容的新营销模式。同时，公司将依托郁金香10多年来积累的广告客户资源，增加影视作品的植入式广告，降低投资风险。

搭建科技平台，助推文化产业发展，实现产学研一体化。为了生产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和国际市场趋势的产品，来满足观众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公司将通过高科技推动整体内容板块的加速发展。通过建立未来影像3D中心，由曲全立导演领衔的团队，将搭建完善的影视资料库和影像搜索引擎，不仅使原先的影视内容拍摄、特效制作、后期剪辑等耗时较高、人力成本较大的粗放型加工模式变为集约化生产，可大幅提升内容制作的发展速度；同时，完善的资料库和搜索引擎，还能使影像资料的应用辐射范围扩大到基于互联网端的所有影像类产品的消费群体。公司也将在渠道的应用中叠加科技，进一步以科技的力量改变传统户外LED大屏的投放模式，形成大屏和手机的互动、广告和用户的联动，使渠道与消费者有效互动，全面改变、提升渠道的价值属性。

无论是政策导向还是“互联网+”的趋势，未来将是文化产业高速发展的时期。电影和综艺节目受热捧是文化内容消费高速增长标志性事件。随着内容审核的标准逐步放宽，未来内容产业的市场空间无限大。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内容产品制作公司，将通过科技的力量提高作品的表现力，制作有影响力的作品引领文化市场，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以科技的力量改变传统户外LED大屏渠道的商业价值，打造成为一家内容与渠道双引擎驱动的平台型内容生产企业。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应该引领影视制作行业的标准化生产模式，带动整个文化产业的市场化升级。

（三）2015年度经营计划

1、业务发展计划

（1）电视剧业务（电视剧名称及最终集数以广电总局核发的发行许可证为准。本表中有关电视剧的相关信息为2014年12月31日的信息，与本年度报告披露日期2015年4月21日的信息可能存在差异。）

序号	电视剧名称（暂定名）	预计集数	题材类型	制作进度	主创人员或演员	预计开拍时间
1	两个女人的战争	35	现代其他	后期制作	导演：余丁 主演：柳岩、毛林林、周一围	
2	少林	50	古代其他	前期筹备	导演：傅东育 主演：周一围、郭京飞、郭晓婷	2015年1月
3	裸漂	26	当代都市	前期筹备	导演：刘一志 主演：翟天临、乔振宇、江铠同、王倩一	2015年2月
4	潜伏在黎明之前	40	近代革命	前期筹备	导演：余丁 主演：胡军、杨烁、吴刚、甘婷婷	2015年4月
5	王小米驯夫记	34	当代都市	前期筹备	导演：欧阳奋强	2015年4月

					主演：姚笛、郭品超	
6	新封神榜	50	古代神话	前期筹备	总监制：唐季礼 导演：鞠觉亮	2015年下半年
7	人间情意 (原名：变身女王)	36	当代都市	前期策划		2015年下半年
8	我的老爸是卧底	45	近代其他	前期策划		2015年下半年
9	追爱英雄传	30	当代都市	前期策划		2015年下半年
10	别动我的男人	30	当代都市	前期策划		2015年下半年
11	汉之云	32	古代传奇	前期策划		2015年下半年

注：1) 目前有部分电视剧尚在洽谈中，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及时调整经营计划。

2) 由于电视剧行业的特殊性，上述拍摄及制作的进度可能会受到政策导向、天气条件或演员档期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而延后，甚至搁置，因此，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及时调整经营计划。

公司定位于精品剧的制作与发行。2015年，电视剧方面继续与国内外优秀的团队合作，通过“一剧一聘”与工作室模式打造不同风格的影视剧作品，保证公司产品在影视剧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力争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影视剧作品，打造具有粉丝效应的优质电视剧内容版权，保持电视剧业务平稳增长。

(2) 电影业务（电影名称以广电总局核发的公映许可证为准。本表中有关电影项目的相关信息为2014年12月31日的信息，与本报告披露日2015年4月21日的信息可能存在差异。）

序号	电影名称（暂定名）	制作进度	主创人员或演员	预计或已上映时间
1	《黄金福将》	已上映	导演：王伟 主演：李承铉/张蓝心/刘桦/胡夏/张一山	2015年1月23日
2	《有种你爱我》	已上映	导演：李欣蔓 主演：郑恺/江一燕	2015年2月6日
3	《十万伙急》	制作完成	导演：康康 主演：康康/李国煌/吴孟达/王予柔/吴宗宪/ 欧弟/纳豆/白云	2015年4月17日
4	《妈咪侠》	制作完成	导演：高志森 主演：冯宝宝/邵音音/曾江/蔡瀚亿/谢君豪	2015年第二季度
5	《魔都爱之十二星座》	制作完成	导演：唐昱 主演：白茹、秦炎仕、马路、唐汉霄、段昊辰、成峻、李玉婷	未确定
6	《绝命反击》	制作完成	导演：厄尼巴巴拉什 主演：尚格云顿/Darren Shahlavi/John Ralston	未确定
7	《初恋时光》	制作完成	导演：殷国君 主演：黄又南/邓紫衣/叶山豪/王妍苏	未确定
8	《同城邂逅》	后期制作	导演：程中豪/王凯 主演：姜潮/周韦彤	未确定
9	《Skiptrace》 (《绝地逃亡》)	后期制作	导演：Renny Harlin 主演：成龙、范冰冰、Seann William Scott	2015年第四季度
10	《解救吾先生》	拍摄中	导演：丁晟 主演：刘德华、刘烨、吴若甫、王千源	2015年第三季度

11	《美人鱼》	拍摄中	导演：周星驰 主演：邓超、罗志祥、张雨绮	2016年上半年
12	《失恋复仇联盟》	前期策划	导演：王晶	2016年上半年
13	《Money Plane》 (《让钱飞起来》)	前期策划	导演：Roger Donaldson 主演：皮尔斯布鲁斯南	2016年下半年

注：1) 目前有部分电影尚在洽谈中，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及时调整经营计划。

2) 由于影视剧行业的特殊性，上述拍摄及制作的进度可能会受到政策导向、天气条件或演员档期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而延后，甚至搁置，因此，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及时调整经营计划。

2014年，新文化成立了北京分公司，专注中外合拍片的投入和项目研发。2015年度，公司继续以北京分公司和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为业务主体，扩建全国性的电影发行团队。2015年度经营计划中已确定的电影项目13部，其中6部预计今年上映，其中包括由成龙、范冰冰、Seann William Scott主演的《Skiptrace》(《绝地逃亡》)及刘德华、刘烨、吴若甫、王千源主演的《解救吾先生》，票房可期。2015年，公司将继续吸纳更多包括编导、演员、制作团队等电影行业的优秀专业人士加入，积极拓展电影业务。兰馨影院将进一步探索基于剧场、影院、艺术设计廊和匠人手作平台等多元文化资源的创意会所制院线运营新模式。

(3) 综艺栏目：2015年我们将加快综艺板块的布局，顺应综艺节目市场的发展，我们将从单纯综艺节目的项目投资深入到节目的模式研发、制作发行、宣传招商等各个环节，并于一线卫视紧密合作。新文化参股投资的英翼传媒2015年将有综艺节目在一线卫视播出，除确定优先投资英翼传媒开发项目外，我们也将投资其他具有现象级潜力的大综艺节目。

(4) 户外广告与移动媒体业务：我们作为内容制作公司，历来渴望与渠道紧密结合，因为内容和渠道有天然的结合点，两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新的一年中，公司将继续借助资本平台的优势，进一步整合渠道资源，我们不仅要加快整合郁金香、达克斯的广告资源，更要拓展移动端、多媒体互动等新兴渠道，优化一线城市LED大屏资源，整合二三线城市商圈的LED大屏资源，建立依托LED大屏资源的内容宣发平台和植入广告服务，实现新文化内容与LED大屏协同增长。探索LED户外大屏与手机小屏联动，线上线下商圈移动互联，实现娱乐、体育和文化的新营销模式，打造成为具有行业影响力的综合性传媒集团。

(5) 海外发行业务：2015年公司将继续拓展海外市场，积极地参与全球的文化交流。通过参加香港、台湾、法国戛纳、美国等地区的电视节、电影节、影展等外联活动，积极接洽海外客户，利用多样化的营销手段，拓宽海外市场。在宣传公司产品、品牌的同时，获取海外市场的最新信息，了解海外的先进技术，寻求与世界知名团队合作的机会。

(6) 未来影像3D中心业务：致力于打造国内领先的3D技术平台和服务商，制作3D宣传片，制作各类三维、3D视觉特效广告，积极开展国际化影视作品的拍摄制作服务，开展视觉特效电视剧的制作，承接电视剧音视频后期制作业务是公司既定的年度计划。公司目前正在筹备拍摄由曲全立导演的以“带孩子看世界”为题的12集非物质文化遗产纪录片。同时，公司计划与山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山东省体育局合作，拍摄3D纪录片，为公益事业贡献绵薄之力。同时助推文化产业发展，致力于产学研一体化的3D培训基地也是公司2015年度的运营计划。

(7) 演艺经纪业务：公司目前已签约数十位国内实力派演员，戏路及演技都较为成熟。2015年公司将继续加大演艺经纪业务的投入，除签约影视圈较有知名度的艺人外，还将通过综艺栏目、网络剧等新型内容模式挖掘艺人、培养新人。公司现有的成规模的影视业务平台，亦完全能满足签约艺人发展的各种需求，在艺人成长的同时，也将为公司储备大量的演艺人才，撬动更多的影视内容投资机会，形成电视剧业务、电影业务、演艺经纪业务一体化产业链，最终使得各业务相互支持、相互促进。

公司将坚定不移的对优秀人才实施倾斜激励政策，鼓励员工积极创造价值，并建立与公司分享价值创造、分享回报的氛围。在物质激励的同时，不断提高精神激励的水平，将成为企业持续激励的重要方式之一。公司实施了较为广泛的绩效激励措施，激励范围包括公司各个主要环节的关键核心人员，有力地保障了个人能力的发挥，使企业和员工共同发展，为公司长远、有序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未来公司将在现有人才储备的基础上，继续重点引进、培养和储备以下几方面的人才：

- (1) 引进知名导演、制片人及编剧等，完善扩充公司整体实力；
- (2) 扩充引进资深宣传人才或团队，加强公司及影视项目的宣传推广力度，使公司品牌与影视作品品质相得益彰；

- (3) 面向艺术类高校培养适应新传播环境、新媒体需求的编导人才；
- (4) 培养具备较大发展潜质的新艺人；
- (5) 引进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资深影视娱乐业管理专业人士；
- (6) 引进具备丰富国际影视发行和合作经验的海外专业人士；
- (7) 引进具有丰富新媒体运作经验和资源的专业人士。

通过与一系列引进人才的合作，现有公司人员的业务水平也将得到提高，成为公司各个岗位的业务骨干人才，从而使得“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形成良性的循环。

3、进一步聚合行业资源

公司将凭借自身品牌形象和实力，进一步扩大对外合作，吸引更多优秀的机构，特别是侧重与电视台等各类传播媒介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采用独家买断、预购合作、定制服务等方式，在电视剧制作和发行领域形成长期、深度的合作，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发展。

电视剧制作和发行业务一直是相辅相成、协同发展的，公司一贯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注重与各类播放媒介等客户关系的维护，对客户需求迅速做出反馈。在全力稳定国内市场的基础上，响应文化“走出去”国家战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研究海内外影视内容形态变化、播出格式和收视差异等，积极构建全方位、多区域、多渠道的营销网络和媒体平台。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上市后，资产、业务规模得到成倍的提升，这对公司内部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5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决策机制和用人机制。以加强董事会建设为重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在重大决策、经理人员选聘等方面的作用。公司还将建立和完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更好地吸收和使用各类优秀人才。同时根据业务的发展，完善和调整内部控制制度，使得公司的各项运作更加合理、有效。

5、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将结合自身资源及管理能力，扩大影视剧出品量，强化业内资源整合，延伸现有业务链并开拓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2015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使募投项目持续产生效益，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同时优化和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有助于增强公司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对公司未来发展起到重要和积极的推动作用。

2015年度，公司将紧紧围绕上述经营计划开展各项业务。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公告上述经营计划的实施情况。

特别提示：上述涉及到公司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等7项通知（财会[2014]6-8号、10-11号、14号、16号）等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前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76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23日起执行该决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为了与2014年度财务报表列示口径一致，会计准则规定的上年同期的某些对比数据已经作了相应调整和重新分类。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处于成长期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及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具体修改方案已经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根据第一百五十八条的规定在依法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公司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事项发生，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以上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在完成上述现金股利分配后，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且公司未分配利润达到或超过股本的30%时，公司可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除上述年度股利分配外，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用于生产经营或者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6、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在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涉及股利分配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的同意。

7、公司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应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的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201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8,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6,000,000股增加至192,000,000股。

3、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并在规定时间内实施了权益分派。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且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处于成长期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及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策程序合规、透明。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44,340,032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4,434,003.20
可分配利润（元）	271,552,761.9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股份总数 244,340,0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434,003.2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44,340,032 股增加至 537,548,070 股。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6,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8,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

2、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96,000,000 股增加至 192,000,000 股。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

3、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342,482.76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56,840,597.3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684,059.74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2,129,602.90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1,552,761.99 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地回馈股东，实现对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股份总数 244,340,0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434,003.2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44,340,032 股增加至 537,548,070 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24,434,003.20	121,342,482.76	20.14%
2013 年	48,000,000.00	114,740,968.60	41.83%
2012 年	48,000,000.00	90,558,107.18	53.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范围、内幕

信息的保密和管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责任追究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公司重大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披露期间，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在信息尚未公开披露前，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将信息知情范围控制到最小。及时填写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记录相关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姓名、知悉内幕时间、地点、方式、内容及内幕信息所处阶段等事项。

2、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敏感期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以及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等敏感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上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3、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情况

公司相关部门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向特定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相关信息的，应以书面方式提交《对外信息报送审批表》，经董事会秘书批准后方可对外报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向外部单位和个人提供未经披露的财务数据或其它内幕信息的情况。

4、内幕信息相关培训工作

为了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对内幕信息的范围、重要性的认识，公司定期对上述人员进行内部培训，加强防控内幕交易的警示教育，增强守法意识，促进形成防控内幕交易的良好氛围。

5、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前三十日内尽量避免进行投资者关系活动，防止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事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登记备案，确定提问可回答范围，若回答的问题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或者回答的问题可以推理出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公司拒绝回答。同时要求调研人员签署《承诺书》，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公司认可。在调研活动过程中，做好相关的会议记录，并按照规定及时向深交所报备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6、内幕信息登记备案情况

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内幕信息登记备案的日常办事机构，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填写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对内幕信息进行登记、归档和备案，并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后及时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自查情况，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因涉嫌内幕交易而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6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东北证券、国泰君安资管、长江养老保险、国联安基金、浙商证券、东方证券、民	1、介绍公司本次进军户外媒体的目的；2、郁金香及达可斯的竞争优势；3、外来户外媒体的发展空间；4、郁金香未来几年的发展

				生证券、国联证券、汇添富、太平洋证券、汇丰晋信基金、盛宇投资、景顺长城基金、申银万国证券、浙商保险、中银基金、华宝兴业基金、上投摩根、光大证券、任行投资、汇利资产、大智慧、综艺控股等。	计划；5、如何保证每年业绩的稳定增长；6、公司2014年电影方面的发展；7、公司设立的3D影视公司的情况；8、公司以电视剧业务为主，现在加入了户外媒体，未来发展规划；9、公司电视剧内生增长如何。
2014年06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安信基金、光大资管、大成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浙商基金、上投摩根、爱建资管、长信基金、太平资产、万家基金、招商基金、方正富邦基金、东方资管、银华基金、平安资产、财通基金、鹏华基金、中银资管、广发基金、吉富中国、璞盈投资、景林资产、银河投资、云锋基金、如壹投资等。	1、公司发展规划；2、为什么选择进入户外LED广告；3、郁金香2013年业绩负增长的原因；4、郁金香团队核心竞争力；5、未来户外媒体的发展空间；6、电视剧和户外媒体如何对接；7、公司目前属于精品类电视剧公司，未来业务架构方向；8、电影方面进展如何；9、一剧两星对公司的影响。
2014年10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基金、东方证券等。	1、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3、公司综艺栏目方面的发展计划；4、介绍与台湾大宇资讯的合作；5、电影方面的发展计划；6、为何选择收购户外媒体公司；7、3D技术方面公司如何布局，主要指哪些服务内容；8、一剧两星对公司的影响。
2014年11月1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淮海天玺、国都证券、上海国鑫、国华人寿、山东鲁信文化、博雅基金、	1、介绍公司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2、介绍《造梦者》的情况；3、如何获取电影及综艺栏目的优质

			元普投资、江苏汇鸿汇升投资、国海证券、雅利资产、工银瑞信、正海国鑫、首善财富、义务高创、上海顶天投资、中信建投、浙商基金、东北证券、巨杉资产、宽鼎资产、璞盈投资、华宝投资、国金资管、国贸东方资本、华安基金、太平资产、慧眼资本、方正证券、汇添富、中金公司、五矿鑫扬投资等。	资源；4、户外 LED 大屏未来发展前景；5、资产重组的进度；6、公司与赛领的合作情况。
--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姬长伟等15位股东	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投资哇棒(北京)移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14年1月,哇棒传媒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布局移动互联网领域			否		2014年02月10日	公告披露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4-005
余慧	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投资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00	2015年1月,英翼文化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拓展综艺栏目业务			否		2014年12月24日	公告披露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4-075
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等 17 家股东	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100% 股权	120,000	2014 年 12 月,郁金香 100% 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2015 年 2 月,因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工作完成,相关股份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上市。	并购渠道资源				否	2014 年 06 月 04 日	公告披露网站: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韩慧丽、周晓平	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沈阳达可斯广告有限公司 100% 股权	30,000	2014 年 12 月,达可斯 100% 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2015 年 2 月,因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工作完成,相关股份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上市。	并购渠道资源				否	2014 年 06 月 04 日	公告披露网站: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暨参股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哇棒传媒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对外投资暨增资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

购买余慧持有的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4.2857%的股权,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对英翼文化增资,其中2,605,041元计入英翼文化的注册资本,剩余17,394,959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英翼文化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2,605,041元,公司持有英翼文化32%的股权。2015年1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暨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英翼文化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3、2014年6月19日,经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等十七位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有限公司的资产出售方购买其持有的郁金香股份100%的股权,并向韩慧丽、周晓平购买其持有的沈阳达可斯广告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4年9月11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4年第47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2014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68号)。2014年12月19日、2014年12月24日,郁金香100%股权及达可斯100%股权分别过户至公司名下。2015年2月,因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工作完成,共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52,340,032元,相关股份于2015年2月12日上市。2015年2月1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44,340,032元。

2、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2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暨参股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哇棒传媒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2014年12月31日,哇棒传媒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期末价值为5,999.94万元,扣除公司初始投资成本及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3,749.96万元。

2、2014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了《对外投资暨增资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余慧持有的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4.2857%的股权,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对英翼文化增资,其中2,605,041元计入英翼文化的注册资本,剩余17,394,959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英翼文化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2,605,041元,公司持有英翼文化32%的股权。2015年1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暨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英翼文化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英翼文化对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无影响。

3、2014年6月19日,经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等十七位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有限公司的资产出售方购买其持有的郁金香股份100%的股权,并向韩慧丽、周晓平购买其持有的沈阳达可斯广告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4年9月11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4年第47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2014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68号)。2014年12月19日、2014年12月24日,郁金香100%股权及达可斯100%股权分别过户至公司名下。2015年2月,因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工作完成,共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52,340,032元,相关股份于2015年2月12日上市。2015年2月1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44,340,032元。

根据相关协议约定,郁金香201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6,916.25万元。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郁金香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987.47万元,完成承诺业绩。

根据相关协议约定,达可斯201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2,310万元。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达可斯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96.53万元,完成承诺业绩。

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就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公司 2014 年度累计和当期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7月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25,500万元与上海赛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徐汇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旗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在上海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2014年11月，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注册，相关协议均正常履行。

五、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欣香广告有限公司;上海狮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都禅悦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慧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北京智百扬广告有限公司;上海聚丰广告有限公司;上海鸣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沈阳悟石整合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上海鑫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韩慧丽;周晓平;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上海欣香、上海狮电、成都禅悦、上海慧裕、北京智百扬、上海聚丰、上海鸣瑞和沈阳悟石承诺其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上海银久和上海鑫秩承诺其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转让，且自前述股份锁定期届满至新文化 2017 年年报出具之日期间的任意时点，上海银久和上海鑫秩累计所出售的新文化股份占其所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比例不高于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确认的郁金香传播已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占盈利补偿期间净利润承诺数总额的比例。上海银久、上海鑫秩进一步承诺，于新文化 2018 年年报出具前，其所持新文化股份不低于其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文化股份数的 10%。达可斯广告股东韩慧丽和周晓平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韩慧丽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文化股份中的 2,412,993 股解除锁定，周晓平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文化股份中的 649,652 股解除锁定；韩慧丽剩余之 4,524,362 股和周晓平剩余之 2,436,194 股（以下简称“剩余股份数”），自股份锁定期届满至购买方 2017 年年报出具之日期间的任意时点，累计所出售的剩余股份所占其剩余股份总数的比例不高于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确认的达可斯广告已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占出售方盈利补偿期间净利润承诺数总额的比例。韩	2015 年 02 月 12 日	上海银久、上海鑫秩、韩慧丽和周晓平承诺期限至 2018 年年报出具之日，其余承诺方承诺期限至 2016 年 2 月 12 日。	正常履行中

		慧丽、周晓平进一步承诺，于新文化 2018 年年报出具前，其所持新文化股份不低于其剩余股份数的 10%。同时，前述各方承诺由于新文化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新文化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2）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新文化本次向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Wise Genesis Limited;Fame Hill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上海欣香广告有限公司;Panpacific Outdoor Media Company Limited;上海狮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都禅悦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慧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北京智百扬广告有限公司;上海聚丰广告有限公司;Yumi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BNO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Switch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Asha New Media Limited;上海鸣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沈阳悟石整合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鑫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一）利润补偿期间及补偿额利润补偿的承诺期间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郁金香传播全体股东承诺郁金香传播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916.25 万元、8,604.30 万元、10,812.86 万元和 13,320.41 万元。（二）利润补偿的实施若盈利补偿期间郁金香传播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净利润承诺数，则郁金香传播股东须就不足部分向新文化进行补偿。本次交易中，认购新文化发行股份的郁金香传播内资股东应首先以其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文化股份进行补偿，如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股份不足补偿，则其进一步以现金进行补偿，本次交易中仅收取现金对价的郁金香传播外资股东应以其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现金对价进行补偿。（三）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在盈利补偿期间届满后，新文化与郁金香传播股东应共同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郁金香传播进行减值测试，并在盈利补偿期间最后一年的新文化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前或之日出具相应的减值测试审核报告。如标的资产减值额 > 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中新文化向内资补偿方发行股份的价格 + 已补偿现金，则郁金香传播股东应向新文化另行补偿。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承诺，其对除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外的其他郁金香传播股东的盈利补偿和减值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4 年 01 月 01 日	2017-12-31	正常履行中
	韩慧丽;周晓平	"（一）利润补偿期间及补偿额利润补偿的承诺期间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达可斯广告全体股东承诺达可斯广告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2014 年 01 月 01 日	2017-12-31	正常履行中

		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310 万元、2,750 万元、3,312 万元和 3,974 万元。(二) 利润补偿的实施若盈利补偿期间达可斯广告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净利润承诺数, 则达可斯广告股东须就不足部分向新文化进行补偿。达可斯广告股东本次交易中, 达可斯广告股东首先以其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文化股份进行补偿; 若达可斯广告股东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文化股份不足补偿, 则达可斯广告股东进一步以现金进行补偿。(三) 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在盈利补偿期间届满后, 新文化与达可斯广告股东应共同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达可斯广告进行减值测试, 并在盈利补偿期间最后一年的新文化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前或之日出具相应的减值测试审核报告。如果达可斯广告减值额 > 已补偿股份总数 × 本次交易中新文化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价格 + 已补偿现金, 则达可斯广告股东应向新文化另行补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新文化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现已持有的新文化股份, 亦不由新文化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 年 07 月 10 日	2015-07-10	正常履行中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自新文化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现已持有的新文化股份, 亦不由新文化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 年 07 月 10 日	2015-07-10	正常履行中
	杨震华	自新文化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新文化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亦不由新文化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新文化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2 年 07 月 10 日	2015-07-10	正常履行中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杨震华	1、截至承诺书出具日, 除投资新文化以外, 承诺人均未投资于任何其他企业, 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新文化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承诺人与新文化不存在同业竞争。2、承诺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未来可能投资的除新文化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其他子企业”)不开展与新文化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新文化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 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新文化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 以避免对	2011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新文化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承诺人将不利用对新文化的控股/控制关系进行损害新文化及新文化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如新文化进一步拓展其产品、服务和业务范围，承诺人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不与新文化拓展后的产品、服务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新文化拓展后的产品、服务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承诺人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将按以下方式退出与新文化的竞争：（1）停止生产、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新文化中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新文化权益有利的方式。5、在上述第4项情形出现时，无论是由承诺人或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他方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新文化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文化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在上述第4项情形出现时，承诺人或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新文化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新文化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承诺人保证承诺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新文化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7、若发生承诺书第5、6项所述情况，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新文化，并尽快提供新文化合理要求的资料，新文化可在接到承诺人通知后六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8、承诺人确认承诺书旨在保障新文化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9、承诺人确认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10、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给新文化或新文化除承诺人以外的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11、承诺书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承诺书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新文化控股股东和/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其他对公司中小					

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6,916.25	6,987.47	不适用	2014年06月04日	公告披露网站: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沈阳达可斯广告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2,310	2,996.53	不适用	2014年06月04日	公告披露网站: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蓉、熊洋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七、关于轮换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事项说明

根据《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为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在该上市公司上市后连续提供审计服务的期限，不得超过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为该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期限（含上市前与上市后），不得超过五年。按照上述规定，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戎凯宇、林德伟已自公司上市后连续提供审计服务期限达到两个完整会计年度（2012-2013 年度），因此，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轮换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赵蓉、熊洋。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68号《关于核准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52,340,032元，本次增资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增加注册资本和股本33,648,444元，募集配套资金申请增加注册资本和股本18,691,588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44,340,032元。2015年2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2014年1月10日，渠丰国际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渠丰国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60万股股份（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实施了每10股转增10股的权益分派方案，质押的股份变更为2,520万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3月17日，渠丰国际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渠丰国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0万股股份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融资金用于归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3月19日，渠丰国际已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金全额归还，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2,520万股股份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渠丰国际累计质押股份3,000万股，占渠丰国际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28%。

九、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子公司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2月4日完成注销，并取得了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发放的注销证明。

2、2015年3月30日，公司发布了《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新文化以自有资金510万元出资，与上海烙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拟设立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新文化认缴51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1%；上海烙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认缴49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49%。截至公告日，合资公司正在设立过程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112,500	62.62%			59,598,750	-1,713,750	57,885,000	117,997,500	61.46%
3、其他内资持股	60,112,500	62.62%			59,598,750	-1,713,750	57,885,000	117,997,500	61.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450,000	59.84%			57,450,000		57,450,000	114,900,000	59.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62,500	2.78%			2,148,750	-1,713,750	435,000	3,097,500	1.6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887,500	37.38%			36,401,250	1,713,750	38,115,000	74,002,500	38.54%
1、人民币普通股	35,887,500	37.38%			36,401,250	1,713,750	38,115,000	74,002,500	38.54%
三、股份总数	96,000,000	100.00%	0	0	96,000,000	0	96,000,000	192,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8,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6,000,000股增加至192,00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总股本由96,000,000股增加至192,000,000股。2014年5月，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前 (9,600万股)		股份变动后 (19,200万股)	
	2013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4年末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0	1.26	0.60	0.6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0	1.26	0.60	0.6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9.6337	10.7883	4.8168	5.394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年7月10日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7,450,000		27,450,000	54,9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年7月10日
盛文蕾	750,000	187,500	562,500	1,125,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25%
孙毅	600,000	150,000	450,000	900,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25%
张建芬	600,000	1,200,000	6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4年6月16日
张慧玲	375,000	93,750	281,250	562,5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25%
余厉	187,500	45,000	142,500	285,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

						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 25%
肖 乐	150,000	37,500	112,50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60,112,500	1,713,750	59,598,750	117,997,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8,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6,000,000股增加至192,000,000股。转增股本事项未引起公司股东结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5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9,181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5%	6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质押	25,200,000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9%	54,900,000	27,450,000	54,9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3.31%	6,350,274			6,350,274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	其他	2.64%	5,063,884			5,063,884		

券投资基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2,034,414			2,034,4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1,958,228			1,958,228		
盛文蕾	境内自然人	0.78%	1,500,000	750,000	1,125,000	375,000		
中国银行一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5%	1,244,490			1,244,490		
张建芬	境内自然人	0.57%	1,100,000			1,100,000		
孙毅	境内自然人	0.52%	1,000,000	400,000	900,000	1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震华先生现任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5 号)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6,350,274	人民币普通股	6,350,274					
中国建设银行一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063,884	人民币普通股	5,063,88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4,414	人民币普通股	2,034,4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8,228	人民币普通股	1,958,228					
中国银行一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44,490	人民币普通股	1,244,490					
张建芬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深圳市高塞尔投资有限公司	926,320	人民币普通股	926,320					

汪贻祥	920,298	人民币普通股	920,298
上海正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00
王丕辛	730,076	人民币普通股	730,07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5 号）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深圳市高塞尔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26,320 股；公司股东上海正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70,00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杨震华	2008 年 10 月 27 日	68103136-2	3,000 万元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通过国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与非保税区企业从事贸易业务，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杨震华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杨震华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0 年生, 工商管理硕士 (MBA), 艺术管理博士, 高级经营师。2004 年公司成立至今任职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杨震华	2008 年 01 月 08 日	67174449-X	3,000 万元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技术推广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计算机系统

					服务。
--	--	--	--	--	-----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0 日		首发前限售股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4,900,000	2015 年 07 月 10 日		首发前限售股
盛文蕾	1,125,0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 25%。
孙毅	900,0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 25%。
张慧玲	562,5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 25%。
余厉	285,0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 25%。
肖乐	225,0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总数的 2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杨震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现任									
张慧玲	常务副总经理	女	62	现任	375,000	375,000		750,000					公积金转股
盛文蕾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42	现任	750,000	750,000		1,500,000					公积金转股
孙毅	董事	男	61	现任	600,000	500,000	100,000	1,000,000					公积金转股
许朋乐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江泊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俞建春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余厉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190,000	190,000	60,000	320,000					公积金转股
肖乐	监事	男	36	现任	150,000	150,000	75,000	225,000					公积金

													转股
王雷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41	现任									
蒋正新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刘小林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高群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合计	--	--	--	--	2,065,000	1,965,000	235,000	3,795,000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董事会成员

1、杨震华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生，工商管理硕士（MBA），艺术管理博士，高级经营师。曾任上海音像出版社电视部主任、发行总站常务副站长、中华文艺音像出版社常务副社长。现为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评审评估专家，中国电视剧制作产业协会副会长，上海市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业行业协会会长、上海电视艺术家协会副主席。杨震华先生被中国广播电视协会评为全国优秀出品人，澳门国际电视节优秀制片人，中国电视剧产业二十年突出贡献出品人，虹口区领军人才、第三届虹口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第七届上海德艺双馨电视艺术工作者，第十届全国十佳电视剧出品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渠丰国际、新文化影业执行董事，丰禾朴实、天合盛世、国际交流、派锐纳、华琴影视、龙虎山水、兰馨影业、凯羿影视、惊幻科技董事长。

2、张慧玲女士，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年生，大专学历。曾任安徽电视台总编室节目科副科长、安徽电视台总编室节目外购部副主任。第九届全国十佳电视剧制片人。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3、盛文蕾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会计专业硕士（MPAcc）学位。曾任上海石油集团润滑油公司财务科副科长、中石化上海润滑油销售分公司财务科科长。荣获2013年度中国创业板上市公司优秀董秘奖、2013-2014年度虹口区三八红旗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香港公司董事，兰馨影业董事，龙虎山水董事。

4、孙毅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电视台电视剧制作中心制片主任、上海电视台广告节目营销中心副主任、上海电视台节目部主任、勤加缘国际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新文化广播电视制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

5、许朋乐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8年生，大专学历，一级文学编辑。曾任《上影画报》杂志社总编辑兼社长、上海电影制片厂宣传发行部主任、上海东方影视发行公司总经理、上海电影电视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电影集团公司副总裁、上海银星皇冠假日酒店常务副董事长。现任上海电影家协会常务副主席、中国电影家协会理事、上海作家协会会员、上海书法家协会会员、上海电视艺术家协会会员、上海艺术类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专家评审组委员、上海文广局电影审查委员会委员。2010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6、江泊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生，博士学位。曾就职于江苏省广电厅、中国唱片总公司

江苏公司。现任上海电影艺术职业学院院长、中国娱乐网总裁、中国文化报文化教育发展中心主任、北京巨石文化有限公司总裁、中国美术学院上海设计分院副院长。2010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7、俞建春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就职于上海远洋运输公司、上海复兴明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任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部门经理、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余厉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新文化广播电视制作有限公司编辑部副主任、上海新文化广告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凯羿影视副总经理。

2、肖乐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大专学历。曾就职于华新影视制作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园明广告有限公司。2010年4月起任公司监事。

3、王雷先生，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新文化广播电视制作有限公司后制部主管，上海金剪刀数码影像制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惊幻科技董事、兰馨影业监事、未来影像3D中心副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杨震华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个人简历见本章“（一）董事会成员”。

2、张慧玲女士，常务副总经理，个人简历见本章“（一）董事会成员”。

3、盛文蕾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个人简历见本章“（一）董事会成员”。

4、蒋正新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生，上海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师、高级经营师、高级技师（一级商品经营师）、政工师。曾任上海市虹口区副食品公司团委书记；上海国泰食品厂党支部副书记、厂长；上海三角地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上海七百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上海长远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兰馨影业董事、惊幻科技董事。

5、刘小林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62年生，法国巴黎HEC商学院EMBA学位。曾任中国永乐文化开发公司影视部主任；海南亚视国际广告公司总经理；北京华谊兄弟太合影视投资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制片人、发行人；北京联盟影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北大华亿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北京华亿联盟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创始人、执行董事兼总裁；北京保利华亿传媒文化有限公司副总裁；西安金鼎影视文化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中国视野纪录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联华盟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文化中国传播集团执行总裁。2014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6、高群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69年生，上海外国语大学英语语言文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耶鲁大学管理学院金融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第一劝业银行上海分行业务经理；摩根大通银行投资银行经理；赛默飞世尔科技公司投资总监；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公司发展与投资者关系总监；文化中国传播集团执行副总裁。2014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震华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杨震华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震华	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震华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震华	上海华琴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震华	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震华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震华	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杨震华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震华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震华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盛文蕾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盛文蕾	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盛文蕾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许朋乐	上海电影家协会	常务副主席	否
许朋乐	中国电影家协会	理事	否
江泊	上海电影艺术职业学院	院长	是
江泊	中国娱乐网	总裁	否
江泊	中国文化报文化教育发展中心	主任	否
江泊	北京巨石文化有限公司	总裁	否
江泊	中国美术学院上海设计分院	副董事长	是
俞建春	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兼部门经理	是
俞建春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雷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雷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蒋正新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正新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以及独立董事津贴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级别等为依据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除三位独立董事以外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在本报告期内按月按时发放。独立董事 2014 年度津贴在 2015 年 1、2 月份

发放。税前合计发放 338.67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杨震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现任	60		60
张慧玲	常务副总经理	女	62	现任	50		50
盛文蕾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42	现任	40		40
孙毅	董事	男	61	现任	24		24
许朋乐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6		6
江泊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6		6
俞建春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6		6
余厉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14.6		14.6
肖乐	监事	男	36	现任	6.96		6.96
王雷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1	现任	12		12
蒋正新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49.99		49.99
刘小林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1.84		41.84
高群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1.28		21.28
合计	--	--	--	--	338.67	0	338.6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蒋正新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3月18日	董事会聘任
刘小林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8月22日	董事会聘任
高群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8月22日	董事会聘任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共200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9	4.50%
企划制作人员	59	29.50%
发行营销和宣传人员	53	26.50%
财务、行政等内部管理人员	46	23.00%
影院工作人员	33	16.50%
合计	200	1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研究生	24	12.00%
本科	74	37.00%
大专	57	28.50%
大专以下	45	22.50%
合计	200	100%

3、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	78	39.00%
31-40岁	61	30.50%
41-50岁	26	13.00%
51岁以上	35	17.50%
合计	200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的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董事、监事的薪酬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相关资料。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始终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

（八）关于投资者关系

投资者关系工作是一项长期、持续的重要工作，公司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的各项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4 月 11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6 月 19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3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6 月 0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4 年 07 月 0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7 月 0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4 年 07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7 月 1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 年 08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8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4 年 12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对财务报告重大会计差错的认定及处理程序、其他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认定及处理程序、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追究责任的形式及种类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年度财务报告重大会计差错、其他年报信息披露重大错误或重大遗漏、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重大差异等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会字（2015）第 019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蓉、熊洋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下简称“新文化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新文化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新文化集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文化集团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蓉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熊洋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947,017.90	329,088,38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2,077,421.08	7,369,017.00
应收账款	354,609,169.40	295,843,175.57
预付款项	86,847,966.93	44,542,377.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83,786.14	37,673.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8,399,324.97	453,802,259.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78,974.1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40,943,660.52	1,130,682,891.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99,400.00	10,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555,287.33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359,529.09	5,134,655.89
在建工程	98,400.00	14,286,537.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208,268.99	4,712,57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75,107.02	6,713,96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395,992.43	40,947,735.28
资产总计	1,403,339,652.95	1,171,630,626.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880,90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9,279,376.62	73,547,895.77
预收款项	24,746,940.85	119,757,735.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5,509.89	44,045.20
应交税费	35,325,226.55	24,503,056.02
应付利息	210,770.50	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2,507.51	9,286,966.4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8,941,231.92	227,139,699.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83,333.33	5,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99,85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83,183.33	5,300,000.00
负债合计	353,324,415.25	232,439,699.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2,000,000.00	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2,316,795.82	578,316,795.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499,550.00	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728,084.67	26,044,024.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2,129,602.90	224,471,17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674,033.39	924,832,000.63
少数股东权益	14,341,204.31	14,358,926.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0,015,237.70	939,190,92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3,339,652.95	1,171,630,626.80

法定代表人：杨震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文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静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821,659.65	253,763,620.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027,421.08	7,369,017.00
应收账款	326,698,754.10	252,581,004.90
预付款项	83,053,085.64	38,097,934.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209,883.73	56,749,847.59
存货	390,764,127.37	422,795,257.8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4,122.7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67,349,054.35	1,031,356,681.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99,400.00	10,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4,518,015.80	31,734,615.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74,618.08	2,871,277.54
在建工程	0.00	444,859.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85,960.74	4,712,57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6,837.79	4,607,81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214,832.41	54,471,140.63
资产总计	1,359,563,886.76	1,085,827,822.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880,90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2,916,426.40	66,648,494.11
预收款项	20,005,082.59	119,757,735.86
应付职工薪酬	42,477.39	36,193.80
应交税费	32,010,096.89	19,328,353.48
应付利息	210,770.50	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757.18	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4,083,510.95	205,770,777.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83,333.33	1,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99,85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83,183.33	1,300,000.00
负债合计	334,466,694.28	207,070,777.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2,000,000.00	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2,316,795.82	578,316,795.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499,550.00	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728,084.67	26,044,024.93
未分配利润	271,552,761.99	178,396,224.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097,192.48	878,757,045.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9,563,886.76	1,085,827,822.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0,686,273.06	481,712,435.38
其中：营业收入	620,686,273.06	481,712,435.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8,294,855.30	340,570,527.04
其中：营业成本	397,943,297.43	287,634,158.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90,625.87	3,048,305.36
销售费用	31,608,610.74	27,953,680.13
管理费用	21,277,702.91	17,723,664.59
财务费用	-2,569,947.77	-6,832,005.42
资产减值损失	17,444,566.12	11,042,723.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022.67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022.67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253,395.09	141,141,908.34
加：营业外收入	9,627,973.59	12,224,314.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8,684.84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684.84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842,683.84	153,316,222.77
减：所得税费用	40,463,178.07	38,741,855.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379,505.77	114,574,36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342,482.76	114,740,968.60
少数股东损益	37,023.01	-166,601.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99,55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99,55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499,550.00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499,55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879,055.77	114,574,36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842,032.76	114,740,968.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023.01	-166,601.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3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3	0.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震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文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静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66,404,203.27	361,762,679.84

减：营业成本	371,212,175.31	219,888,834.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79,146.68	1,268,299.50
销售费用	22,003,274.06	20,785,771.25
管理费用	17,882,013.34	14,792,886.01
财务费用	-2,209,224.31	-6,660,129.27
资产减值损失	12,916,105.87	9,048,511.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150,441.77	50,802,66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022.67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471,154.09	153,441,171.73
加：营业外收入	6,632,739.35	8,065,236.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65.84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5.84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103,127.60	161,456,407.90
减：所得税费用	37,262,530.21	27,745,384.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40,597.39	133,711,023.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99,55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499,550.00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499,55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4,340,147.39	133,711,023.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	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	0.7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2,198,210.03	433,865,12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84,992.19	21,759,20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883,202.22	455,624,33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329,367.14	419,242,755.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76,938.98	11,431,197.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124,647.83	58,701,03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57,663.94	36,524,33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488,617.89	525,899,31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605,415.67	-70,274,98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9.83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203,546.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83	5,203,54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00,524.24	10,845,957.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364,415.56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64,939.80	20,845,957.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4,139.97	-15,642,410.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360.00	7,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360.00	7,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905,430.00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521,790.00	7,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24,53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095,223.98	4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19,753.98	4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02,036.02	-40,8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3,851.35	-176,496.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41,370.97	-126,893,896.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088,388.87	455,982,285.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947,017.90	329,088,388.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861,649.24	298,472,179.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56,285.30	35,388,99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917,934.54	333,861,176.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219,843.15	383,002,645.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41,246.15	8,789,54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468,887.66	43,038,73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78,919.78	24,263,32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008,896.74	459,094,25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90,962.20	-125,233,07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288,464.44	50,802,66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9.83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89,264.27	50,802,66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36,152.51	5,124,32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921,422.56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57,575.07	33,124,32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68,310.80	17,678,33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905,430.00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905,43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24,53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095,223.98	4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19,753.98	4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85,676.02	-4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8,363.61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941,960.59	-155,554,734.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763,620.24	409,318,355.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821,659.65	253,763,620.2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78,316,795.82		0.00		26,044,024.93		224,471,179.88	14,358,926.86	939,190,92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578,316,795.82		0.00		26,044,024.93		224,471,179.88	14,358,926.86	939,190,927.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00,000.00				-96,000,000.00		37,499,550.00		15,684,059.74		57,658,423.02	-17,722.55	110,824,310.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499,550.00				121,342,482.76	37,023.01	158,879,055.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745.56	-54,745.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745.56	-54,745.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4,059.74		-63,684,059.74		-4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84,059.74		-15,684,059.7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00,000.00		-48,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96,000,000.00				-96,000,000.00								0.00

内部结转	,000.00				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6,000,000.00				-96,000,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2,000,000.00				482,316,795.82		37,499,550.00		41,728,084.67		282,129,602.90	14,341,204.31	1,050,015,237.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76,696,795.82				12,672,922.55		171,101,313.66	2,333,471.45	858,804,50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576,696,795.82				12,672,922.55		171,101,313.66	2,333,471.45	858,804,503.48	
三、本期增减变动					1,620,000.00				13,371,000.00		53,369,000.00	12,025,000.00	80,386,000.00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0				102.38		866.22	455.41	424.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740,968.60	-166,601.00	114,574,367.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192,056.41	12,192,056.4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00,000.00	7,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992,056.41	4,992,056.41
(三) 利润分配									13,371,102.38		-61,371,102.38		-4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71,102.38		-13,371,102.3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00,000.00		-48,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20,000.00								1,62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78,316,795.82				26,044,024.93		224,471,179.88	14,358,926.86	939,190,927.49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78,316,795.82		0.00		26,044,024.93	178,396,224.34	878,757,04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578,316,795.82		0.00		26,044,024.93	178,396,224.34	878,757,04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00,000.00				-96,000,000.00		37,499,550.00		15,684,059.74	93,156,537.65	146,340,14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499,550.00			156,840,597.39	194,340,147.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84,059.74	-63,684,059.74	-4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84,059.74	-15,684,059.74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00,000.00	-48,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6,000,000.00				-96,000,00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6,000,000.00				-96,000,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2,000,000.00				482,316,795.82		37,499,550.00		41,728,084.67	271,552,761.99	1,025,097,192.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76,696,795.82				12,672,922.55	106,056,302.96	791,426,02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576,696,795.82				12,672,922.55	106,056,302.96	791,426,02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0,000.00				13,371,102.38	72,339,921.38	87,331,02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711,023.76	133,711,023.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71,102.38	-61,371,102.38	-4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71,102.38	-13,371,102.38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00,000.00	-48,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620,000.00						1,62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78,316,795.82			26,044,024.93	178,396,224.34	878,757,045.0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注册资本

1.1 注册地址：上海市东江湾路444号北区238室。

1.2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1.3 注册资本：192,000,000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

2、公司设立情况

2.1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上海新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新文化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30日，由杨震华、伍怡中、方文襄、杨小弟、张建芬、石蕙等6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并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10109201072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伍怡中占注册资本50%，杨震华占注册资本43.96%，方文襄占注册资本2.91%，杨小弟占注册资本1.25%，张建芬占注册资本1.04%，石蕙占注册资本0.84%。

2.2 2005年8月，伍怡中将其所持的本公司的50%股权无偿转让给王灏。经此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3,000万元，其中：王灏占注册资本50%，杨震华占注册资本43.96%，方文襄占注册资本2.91%，杨小弟占注册资本1.25%，张建芬占注册资本1.04%，石蕙占注册资本0.84%。

2.3 本公司于2005年8月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次增资由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同比例以货币资金认缴，增资后各股东股权比例不变。经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0万元。

2.4 2006年9月，公司名称从“上海新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新文化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各股东股权比例不变。

2.5 2008年5月，王灏将其所持本公司的50%股权（代表出资额3,000万元）转让给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禾朴实”），转让价格为3,000万元。经此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6,000万元，其中：丰禾朴实占注册资本50%，杨震华占注册资本43.96%，方文襄占注册资本2.91%，杨小弟占注册资本1.25%，张建芬占注册资本1.04%，石蕙占注册资本0.84%。

2.6 2008年12月，杨震华、方文襄、杨小弟、张建芬和石蕙分别将其个人持有本公司的43.96%股权（代表出资额2,637.6万元）、2.91%股权（代表出资额174.9万元）、1.25%股权（代表出资额75万元）、1.04%股权（代表出资额62.4万元）、0.84%股权（代表出资额50.1万元）转让给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渠丰国际”）。转让价格为每单位出资额1元。经此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6,000万元，其中：丰禾朴实占注册资本50%，渠丰国际占注册资本50%。

2.7 2009年6月，丰禾朴实将所持本公司1%的股权（代表出资额60万元）转让给盛文蕾、0.5%股权（代表出资额30万元）转让给孙毅、0.5%股权（代表出资额30万元）转让给张建芬、0.5%股权（代表出资额30万元）转让给李容、0.25%股权（代表出资额15万元）转让给余厉，转让价格均为每单位出资额1元。经此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6,000万元，其中：渠丰国际占注册资本50%；丰禾朴实占注册资本47.25%；盛文蕾占注册资本1.00%；张建芬占注册资本0.50%；孙毅占注册资本0.50%，李容占注册资本0.50%，余厉占注册资本0.25%。

2.8 2009年12月，丰禾朴实将所持本公司0.5%的股权（代表出资额30万元）转让给张建芬、1%股权（代表出资额60万元）转让给李向农，各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1.2元（价格为截止至2009年11月30日的账面每股净资产值）。经此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6,000万元，其中：渠丰国际占注册资本50%；丰禾朴实占注册资本45.75%；盛文蕾占注册资本1.00%；张建芬占注册资本1.00%；李向农占注册资本1.00%；孙毅占注册资本0.50%，李容占注册资本0.50%，余厉占注册资本0.25%。

2.9 2010年4月，本公司整体变更为“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沪众会字(2010)第2258号]审验，本公司经审计的2009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6,208.43万元，折股后确定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6,000万股，其余208.43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本公司于2010年4月27日取得上海市工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87442。注册资本及各股东股权比例不变。

由于本公司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了调整，对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后截至2009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净资产为6,023.56万元，折股后确定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6,000万股，其余23.56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10 2010年5月，18名自然人增资700万股，增资价格每股5元，全部为货币资金。经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700万元，其中：渠丰国际占注册资本44.78%；丰禾朴实占注册资本40.97%；21名自然人共占注册资本14.25%。

2.11 2010年9月，9名自然人增资500万股，增资价格每股5元，全部为货币资金。经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200万元，其中：渠丰国际占注册资本41.66%；丰禾朴实占注册资本38.13%；29名自然人共占注册资本20.21%。本公司已经于2010年9月19日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1000000008744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7,200万元。

2.12 2012年7月,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2] 689号), 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4,000,000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000,000元。本公司已于2012年8月27日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1000000008744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9,600万元。

2.13 2013年5月, 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变更了经营范围,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电视节目制作, 摄制电影(单片, 有效期至2015年2月3日), 企业形象策划, 投资管理。【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2.14 2014年4月10日, 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96,000,000股增加至192,000,000股,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2,000,000.00元, 并已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1000000008744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15 2015年1月, 根据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变更了经营范围,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电视节目制作, 摄制电影(单片, 有效期至2017年2月5日), 企业形象策划, 投资管理。【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3、财务报表主体

本公司自2004年成立至2006年9月, 各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主体为本公司前身上海新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2006年9月至2010年4月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前, 各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主体为本公司前身上海新文化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后, 各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主体为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范围

4.1、业务性质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影视剧的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的一体化公司。

4.2、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为: 电视节目制作, 摄影电影(单片, 有效期至2017年2月5日), 企业形象策划, 投资管理。【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5、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报告经201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出。

合并范围的变更

纳入本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包括: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华琴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立子公司的信息

名称	期末净资产(元)	本期净利润(元)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7,663,570.70	-195,189.30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7,127.71	-789.29

根据决议, 本公司投资设立了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并于2014年4月2日取得了营业执照,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决议, 本公司投资设立了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并于2014年8月14日取得了商业登记证,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联营企业包括: 上海梁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英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正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赛领朴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旗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具体内容可参阅“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等7项通知(财会[2014]6~8号、10~11号、14号、16号)等规定, 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前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6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23日起执行该决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等7项通知（财会[2014]6~8号、10~11号、14号、16号）等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前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6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23日起执行该决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为了与2014年度财务报表列示口径一致，会计准则规定的上年同期的某些对比数据已经作了相应调整和重新分类。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2、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4)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如果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将此项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5)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按照上述(4)和(5)的规定对每一项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1)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

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拍影视剧、完成拍摄影视剧、外购影视剧、低值易耗品等。

- 1) 原材料系公司为拍摄影视剧购买或创作完成的剧本支出，在影视剧投入拍摄时转入在拍影视剧。
- 2) 在拍影视剧系公司投资拍摄尚在摄制中或已摄制完成尚未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剧产品。
- 3) 完成拍摄影视剧系公司投资拍摄完成并已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剧产品。
- 4) 外购影视剧系公司购买的影视剧产品。

(2) 存货增加的计价方法

- 1)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公司从事与境内外其他单位合作摄制影片业务的，按以下规定和方法执行：

公司负责摄制成本核算的，在收到合作方按合同约定预付的制片款项时，先通过“预收款项—预收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视剧完成摄制结转入库时，再将该项转作影视剧库存成本的备抵，并在结转销售成本时予以冲抵。

其他合作方负责摄制成本核算的，公司按合同约定支付合作方的制片款，先通过“预付账款—预付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视剧完成摄制并收到其他合作方出具的经审计或双方确认的有关成本、费用结算凭据或报表时，按实际结算金额将该款项转作影视剧库存成本。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自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按以下方法和规定结转销售成本：

- 1) 一次性卖断国内全部著作权的，在收到卖断价款时，将全部实际成本一次性结转销售成本；采用分期收款销售方式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
- 2) 采用按票款、发行收入等分账结算方式，或采用多次、局部（特定院线或一定区域、一定时期内）将发行权、放映权转让给部分电影院线（发行公司）或电视台等，且仍可继续向其他单位发行、销售的影视剧，应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不超过24个月的期间内（主要提供给电视台播映的美术片、电视剧片可在不超过5年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其全部实际成本逐笔（期）结转销售成本。
- 3) 如果预计影视剧不再拥有发行、销售市场，则将该影视剧未结转的成本予以全部结转。
- 4)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原材料的减值测试。原材料主要核算影视剧本成本，当影视剧本在题材、内容等方面如果与国家现有政策相抵触，而导致其较长时间内难以立项时，应提取减值准备。
- 2) 在拍影视剧的减值测试。影视产品投入制作后，因在题材、内容等方面如果与国家现有政策相抵触，而导致其较长时间内难以取得发行（放映）许可证时，应提取减值准备。
- 3) 库存商品（完成拍摄影视剧、外购影视剧）的减值测试。公司对于库存商品的成本结转是基于计划收入比例法，过程包含了对影视产品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可变现净值低于库存商品部分提取减值准备。

本公司如果预计影视片不再拥有发行、销售市场，则将该影视片未结转的成本予以全部结转。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其中影视剧以核查版权等权利文件作为盘存方法。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

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以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时，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 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

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7、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8、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期末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d、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a、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b、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22、资产组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23、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4、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影视剧销售及其衍生收入。主要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如下：

1) 电视剧销售收入：在电视剧购入或完成摄制并经电影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电视剧播映带和其他载体转移给购货方并已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电视剧销售收入包括电视播映权转让收入、音像版权收入、网络播映权收入、海外发行收入、复制费母带费收入等。

本公司按照《电影企业会计核算办法》的规定，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核算相应的影视剧销售收入和成本。

计划收入比例法是指企业从首次确认销售收入之日起，在成本配比期内，以当期已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计划收入的比例为权数，计算确定本期应结转的相应销售成本。该方法在具体使用时，一般由影视片的主创人员、销售和财务等专业人员，结合以往的数据和经验，对发行或播映的影视作品的市场状况，本着谨慎的原则进行市场销售状况及效益的预测，并提出该片在规定成本配比期内可能获得销售收入的总额。在此基础上，计算其各期应结转的销售成本。计算公式为：

计划销售成本率 = 影视剧入库的实际总成本 / 预计影视剧成本配比期内的销售收入总额 × 100%

本期（月）应结转销售成本额 = 本期（月）影视剧销售收入额 × 计划销售成本率

在影视剧成本配比期内，因客观政治、经济环境或者企业预测、判断等原因而发生，预期收入与实际收入发生较大的偏离情况时，本公司将及时作出重新预测，依据现实实际情况调整影视剧成本配比期内的预计销售收入总额。

在电视播映权的转让中，还包括首轮播映权转让和二轮播映权转让。首轮播映权是部分电视台可以按约定的顺序在2年内（部分剧目延长到3—5年）先后开始播放的权利；二轮播映权是指在首轮播放结束后，其他部分电视台继续播放的权利。由于电视剧项目收入中，主要为首轮播映权转让收入，通常在24个月之后进行的二轮播映权的交易具有较大的不可预期性。因此，本着谨慎性的原则，本公司仅以为期24个月（部分剧目延长到3—5年）的首轮播映权转让预计实现的收入作为电视剧项目的预期收入，不考虑首轮播放后二轮播映权可能实现的收入。

2) 电影票房分账收入：电影完成摄制并经电影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于院线、影院上映后按双方确认的实际票房统计及相应的分账方法所计算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 借款

借款按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内偿还的借款为短期借款，其余借款为长期借款。

26、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 2014 年度新修订和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而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等7项通知（财会[2014]6~8号、10~11号、14号、16号）等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前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76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23日起执行该决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上述追溯调整对本期和上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2014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为增加，“-”为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5,654,687.33	-60,099,400.00	45,555,287.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0,099,400.00	60,099,400.00
资本公积	519,816,345.82	-37,499,550.00	482,316,795.82
其他综合收益	-	37,499,550.00	37,499,55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883,333.33	-10,883,333.33	-
递延收益	-	10,883,333.33	10,883,333.33

2013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为增加，“-”为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100,000.00	-10,10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100,000.00	10,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300,000.00	-5,300,000.00	-
递延收益	-	5,300,000.00	5,300,000.0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支持电影发展若干经济政策的通知》（财教[2014]56号）第四条规定，自2014年6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对于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转让版权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241.24	21,079.70
银行存款	213,921,776.66	329,067,309.17
合计	213,947,017.90	329,088,388.87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45,671.08	7,369,017.00
商业承兑票据	134,431,750.00	0.00
合计	142,077,421.08	7,369,017.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8,726,240.28	100.00%	44,117,070.88	100.00%	354,609,169.40	322,697,054.70	100.00%	26,853,879.13	100.00%	295,843,175.57
合计	398,726,240.28	100.00%	44,117,070.88	100.00%	354,609,169.40	322,697,054.70	100.00%	26,853,879.13	100.00%	295,843,175.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6,425,438.78	14,821,271.93	5.00%
1 至 2 年	61,663,329.50	6,166,332.95	10.00%
2 至 3 年	35,016,012.00	17,508,006.00	50.00%
3 年以上	5,621,460.00	5,621,460.00	100.00%
合计	398,726,240.28	44,117,070.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Joy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48,952,000.00	1年以内	12.28%
上海东方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11,320.74	1年以内	11.64%
上海雅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412,000.00	1年以内	9.38%
New Media Film Ltd	非关联方	32,583,675.00	1年以内	8.17%
江西电视台	非关联方	22,024,960.00	3年以内	5.53%
合计	--	187,383,955.74	--	47.0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850,945.93	87.34%	31,884,570.90	71.58%
1 至 2 年	6,773,021.00	7.80%	11,500,806.33	25.82%
2 至 3 年	3,112,000.00	3.58%	1,157,000.00	2.60%
3 年以上	1,112,000.00	1.28%		
合计	86,847,966.93	--	44,542,377.2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造梦者一步之遥》栏目组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年以内	制作中
《铁扇公主与牛魔王》剧组	非关联方	16,240,000.00	1年以内	制作中
《少林》剧组	非关联方	9,731,500.00	1年以内	制作中
《两天一夜》栏目组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年以内	制作中
《杀狼星行动》剧组	非关联方	4,900,000.00	1-2年	制作中
合计	--	56,871,500.00	--	--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67,143.31	100.00%	183,357.17	100.00%	3,483,786.14	39,656.03	100.00%	1,982.80	100.00%	37,673.23
合计	3,667,143.31	100.00%	183,357.17	100.00%	3,483,786.14	39,656.03	100.00%	1,982.80	100.00%	37,673.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667,143.31	183,357.17	5.00%

合计	3,667,143.31	183,357.17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中介机构款	3,207,547.06	
押金	459,596.25	
其他		39,656.03
合计	3,667,143.31	39,656.0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款	3,207,547.06	1年以内	87.47%	160,377.36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400,496.25	1年以内	10.92%	20,024.81
其他零星往来款	押金	59,100.00	1年以内	1.61%	2,955.00
合计	--	3,667,143.31	--	100.00%	183,357.17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9,589.68		2,059,589.68	2,769,165.33		2,769,165.33
在产品	173,108,515.62		173,108,515.62	237,638,604.67		237,638,604.67
库存商品	263,231,219.67		263,231,219.67	213,385,571.32		213,385,571.32
低值易耗品				8,918.30		8,918.30

合计	438,399,324.97		438,399,324.97	453,802,259.62		453,802,259.62
----	----------------	--	----------------	----------------	--	----------------

(2) 存货的说明

存货余额前五名:

影视剧名称	报告期末进度
两个女人的战争	后期制作
胜利之路	发行中
新封神榜	前期筹备
我姥爷1945之绝命枪	发行中
美人鱼	拍摄中

影视剧名称	合计账面余额	占公司全部存货余额的比例
存货余额前五名合计	195,318,565.33元	44.55%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1,578,974.10	0.00
合计	1,578,974.10	0.00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99,400.00		60,099,400.00	10,100,000.00		10,1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9,999,400.00		59,999,4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60,099,400.00		60,099,400.00	10,100,000.00		10,1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0	59,999,400.00	49,999,400.00	
合计	10,000,000.00	59,999,400.00	49,999,40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制联环 球（北京） 影视文化 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梁辰 投资咨询 有限公司		5,000,000.00		-138,022.67						4,861,977.33	
上海英翼 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赛领 丰禾股权 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		30,000,000.00								30,000,000.00	

伙)											
上海正芙 投资咨询 有限公司		43,330.00								43,330.00	
上海赛领 朴实资产 管理有限 公司		390,000.0 0								390,000.0 0	
上海旗达 投资管理 中心(有 限合伙)		259,980.0 0								259,980.0 0	
小计		45,693,31 0.00		-138,022. 67						45,555,28 7.33	
合计		45,693,31 0.00		-138,022. 67						45,555,28 7.33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55,232.61	1,488,207.35	3,974,688.48		10,618,128.44
2.本期增加金额		20,980,199.01	1,165,884.38	1,724,687.85		23,870,771.24
(1) 购置		290,617.09	1,165,884.38	1,724,687.85		3,174,189.32
(2) 在建工程转入		20,696,581.92				20,696,581.9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44,600.00	132,179.00			776,779.00
(1) 处置或报废		644,600.00	132,179.00			776,779.00
4.期末余额		25,490,831.62	2,521,912.73	5,699,376.33		33,712,120.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47,047.43	499,160.20	1,437,264.92		5,483,472.55
2.本期增加金额		1,423,491.82	315,928.68	866,992.87		2,606,413.37

(1) 计提		1,423,491.82	315,928.68	866,992.87		2,606,413.37
3.本期减少金额		612,366.02	124,928.31			737,294.33
(1) 处置或报废		612,366.02	124,928.31			737,294.33
4.期末余额		4,358,173.23	690,160.57	2,304,257.79		7,352,591.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132,658.39	1,831,752.16	3,395,118.54		26,359,529.09
2.期初账面价值		1,608,185.18	989,047.15	2,537,423.56		5,134,655.89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兰馨电影院装修	98,400.00		98,400.00	13,841,678.05		13,841,678.05
影音视听器材安装				254,368.93		254,368.93
弱电系统集成工程				190,490.56		190,490.56
合计	98,400.00		98,400.00	14,286,537.54		14,286,537.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	预算数	期初余	本期增	本期转	本期其	期末余	工程累	工程进	利息资	其中：本	本期利	资金来
-----	-----	-----	-----	-----	-----	-----	-----	-----	-----	------	-----	-----

称		额	加金额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他减少 金额	额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度	本化累 计金额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息资本 化率	源
兰馨电 影院装 修	15,000,0 00.00	13,841,6 78.05	1,011,30 0.00	5,134,86 9.05	9,619,70 9.00	98,400.0 0	99.02%	主体完 工				其他
影视听 听器材 安装	18,000,0 00.00	254,368. 93	17,530,6 24.48	15,323,5 99.67	2,461,39 3.74		98.81%	已完结				其他
弱电系 系统集成 工程	300,000. 00	190,490. 56	92,150.9 4	238,113. 20	44,528.3 0		94.21%	已完结				其他
合计	33,300,0 00.00	14,286,5 37.54	18,634,0 75.42	20,696,5 81.92	12,125,6 31.04	98,400.0 0	--	--				--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软件维护费	1,440.00	11,320.75	5,794.10		6,966.65
装修费	3,671,136.36	16,344,390.25	1,505,057.63		18,510,468.98
信息披露服务费	1,040,000.00		386,666.64		653,333.36
其他		75,000.00	37,500.00		37,500.00
合计	4,712,576.36	16,430,711.00	1,935,018.37		19,208,268.99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300,428.05	11,075,107.02	26,855,861.93	6,713,965.49
合计	44,300,428.05	11,075,107.02	26,855,861.93	6,713,965.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999,400.00	12,499,850.00		
合计	49,999,400.00	12,499,85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00,428.05	11,075,107.02	26,855,861.93	6,713,96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999,400.00	12,499,850.00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153,477.64	3,511,442.84
合计	3,153,477.64	3,511,442.8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年		300,511.13	
2015 年	172,710.27	172,710.27	
2016 年	485,184.84	485,184.84	
2017 年	215,598.89	215,598.89	
2018 年	1,286,283.55	2,337,437.71	
2019 年	993,700.09		
合计	3,153,477.64	3,511,442.84	--

其他说明：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6,855,861.93	17,444,566.12			44,300,428.05
------	---------------	---------------	--	--	---------------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8,880,900.00	
合计	98,880,900.00	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制片款	143,527,926.22	72,700,660.77
工程款	4,052,991.40	62,000.00
租金	1,430,029.00	
应付制作费		764,795.00
其他	268,430.00	20,440.00
合计	149,279,376.62	73,547,895.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姐妹同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784,204.00	项目分成款尚未结算
北京丽宏兴业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5,704,867.00	项目分成款尚未结算
合计	13,489,071.00	--

其他说明：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制片款	23,380,313.59	119,573,735.86
预收影视剧销售款	1,366,627.26	184,000.00
合计	24,746,940.85	119,757,735.86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34.50	18,114,519.04	18,104,002.45	18,851.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710.70	1,993,884.63	1,972,936.53	56,658.80
合计	44,045.20	20,108,403.67	20,076,938.98	75,509.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33,153.46	15,633,153.46	
2、职工福利费		594,524.78	594,524.78	
3、社会保险费	8,334.50	1,094,788.91	1,089,817.21	13,306.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34.50	964,603.26	959,631.56	13,306.20
工伤保险费		44,488.97	44,488.97	
生育保险费		85,696.68	85,696.68	
4、住房公积金		662,296.00	658,704.00	3,59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658.49	125,705.60	1,952.89
8、其他		2,097.40	2,097.40	
合计	8,334.50	18,114,519.04	18,104,002.45	18,851.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645.40	1,864,810.89	1,845,118.99	53,337.30

2、失业保险费	2,065.30	129,073.74	127,817.54	3,321.50
合计	35,710.70	1,993,884.63	1,972,936.53	56,658.80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364,635.32	4,627,037.14
营业税	34,425.50	-1,534,046.05
企业所得税	23,377,980.64	20,554,330.07
个人所得税	258,596.09	434,127.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4,190.56	235,296.43
教育费附加	496,228.38	155,322.13
河道管理费	99,170.06	30,988.82
合计	35,325,226.55	24,503,056.02

其他说明：

20、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9,491.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1,278.83	
合计	210,770.5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改造工程款	0.00	9,283,966.46
押金	353,257.18	0.00

其他	69,250.33	3,000.00
合计	422,507.51	9,286,966.46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1,000,000.00	0.00
合计	21,000,000.00	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2014/11/03	2016/11/03	人民币	6.765	21,000,000.00	-

2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300,000.00	5,700,000.00	116,666.67	10,883,333.33	收到项目补助款
合计	5,300,000.00	5,700,000.00	116,666.67	10,883,333.3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上海高技术影视特效实验室项目拨款	1,300,000.00	5,700,000.00	116,666.67		6,883,333.33	与资产相关
电影项目资助款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00,000.00	5,700,000.00	116,666.67		10,883,333.33	--

其他说明：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000,000.00			96,000,000.00		96,000,000.00	192,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8,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6,000,000股增加至192,000,000股。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8,316,795.82		96,000,000.00	482,316,795.82
合计	578,316,795.82		96,000,000.00	482,316,795.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8,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6,000,000股增加至192,000,000股。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

2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49,999,400.00		12,499,850.00	37,499,550.00		37,499,5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49,999,400.00		12,499,850.00	37,499,550.00		37,499,55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0.00	49,999,400.00		12,499,850.00	37,499,550.00		37,499,55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26,044,024.93	15,684,059.74		41,728,084.67
合计	26,044,024.93	15,684,059.74		41,728,084.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数系按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471,179.88	171,101,313.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4,471,179.88	171,101,313.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342,482.76	114,740,968.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84,059.74	13,371,102.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8,000,000.00	48,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2,129,602.90	224,471,179.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4,476,585.19	394,753,270.61	480,612,461.24	287,634,158.61
其他业务	6,209,687.87	3,190,026.82	1,099,974.14	
合计	620,686,273.06	397,943,297.43	481,712,435.38	287,634,158.61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70,456.76	811,384.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2,777.24	1,069,013.22
教育费附加	939,493.20	969,203.17

河道管理费	187,898.67	198,524.91
文化事业建设费		180.00
合计	2,590,625.87	3,048,305.36

其他说明：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	4,451,392.88	1,973,205.80
社会保险费	1,250,692.27	564,628.60
办公费	2,808,127.95	1,752,034.95
差旅费	1,477,508.40	1,238,369.03
会展费	618,902.44	2,221,070.35
宣传制作费	18,530,655.80	19,242,879.90
业务招待费	250,224.14	127,859.90
车辆使用费	234,734.66	497,778.02
租赁费	1,153,415.64	90,350.00
其他	832,956.56	245,503.58
合计	31,608,610.74	27,953,680.13

其他说明：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	7,321,354.60	6,100,033.46
福利费	409,971.23	126,814.10
社会保险费	1,809,325.05	1,415,406.66
办公费	2,109,544.05	2,011,825.95
折旧费	1,888,440.68	1,393,987.72
租赁费	2,388,376.59	1,554,984.36
差旅费	1,025,984.09	1,101,965.93
业务招待费	192,472.37	624,822.60
装修维护费	1,575,045.92	425,446.19
车辆使用费	517,504.30	487,872.02

会务费	443,561.76	1,475,152.15
其他	1,596,122.27	1,005,353.45
合计	21,277,702.91	17,723,664.59

其他说明：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05,994.48	
利息收入	-4,325,539.77	-7,046,883.93
汇兑净损失	373,851.35	176,496.20
其他(手续费等)	75,746.17	38,382.31
合计	-2,569,947.77	-6,832,005.42

其他说明：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444,566.12	11,042,723.77
合计	17,444,566.12	11,042,723.77

其他说明：

3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022.67	0.00
合计	-138,022.67	0.00

其他说明：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9,470,769.67	11,860,760.48	9,470,769.67

其他	157,203.92	363,553.95	157,203.92
合计	9,627,973.59	12,224,314.43	9,627,973.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6,869,000.00	5,795,76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文化"走出去"专项扶持资金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委专项资金补助	13,7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职业培训经费补贴		169,487.48	与收益相关
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256,200.00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扶持资金	42,403.00	313,773.00	与收益相关
影视演艺跨界人才孵化平台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益电影补贴		54,54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基金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财政补贴	2,429,000.00	2,76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高技术影视特效实验室项目拨款	116,6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470,769.67	11,860,760.48	--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684.84	0.00	38,684.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684.84		38,684.84
对外捐赠		50,000.00	
合计	38,684.84	50,000.00	38,684.84

其他说明：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824,319.60	41,502,536.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61,141.53	-2,760,680.95
合计	40,463,178.07	38,741,855.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1,842,683.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460,670.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505.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175.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6,570.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395.59
所得税费用	40,463,178.07

其他说明

3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5、其他综合收益。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5,148,145.50	1,476,091.46
专项补贴、补助款	15,054,103.00	13,160,760.48
利息收入	4,325,539.77	7,046,883.93
其他	157,203.92	75,469.33
合计	24,684,992.19	21,759,205.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代垫款	12,707,061.34	5,378,965.40
销售费用支出	25,516,170.91	25,386,035.16
管理费用支出	7,658,685.52	5,670,951.38
营业外支出		5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	75,746.17	38,382.31
合计	45,957,663.94	36,524,334.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合并日货币资金余额	0.00	5,203,546.81
合计	0.00	5,203,546.8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1,379,505.77	114,574,367.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444,566.12	11,042,723.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06,413.37	1,438,347.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35,018.37	821,84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84.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9,845.83	176,496.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02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61,141.53	-2,760,680.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02,934.65	-217,433,277.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249,640.74	-19,480,098.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19,625.02	41,345,28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605,415.67	-70,274,989.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3,947,017.90	329,088,388.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9,088,388.87	455,982,285.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41,370.97	-126,893,896.1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3,947,017.90	329,088,388.87
其中：库存现金	25,241.24	21,079.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3,921,776.66	329,067,309.1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947,017.90	329,088,388.87

其他说明：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266,935.09	6.12	13,872,799.71
港币	9,035.00	0.79	7,127.71
其中：美元	17,205,440.00	6.12	105,277,829.86
港币	3,071,849.51	0.79	2,423,823.6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600.00	6.12	70,980.40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100,000.00	6.12	6,730,900.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美元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香港，记账本位币：人民币，选择依据：主要结算货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立子公司的信息

名称	期末净资产（元）	本期净利润（元）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7,663,570.70	-195,189.30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7,127.71	-789.29

根据决议，本公司投资设立了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4月2日取得了营业执照，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决议，本公司投资设立了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8月14日取得了商业登记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省	文化影视	10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影视	10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华琴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影视	51.00%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	江西省	江西省	文化影视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影视	10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影视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影视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影视	96.55%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文化影视	10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影视	10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在子公司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6.55%，但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按照70%的比例享有表决权和利润分配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40.00%	198,215.02		8,140,784.18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40.00%	-34,528.86		4,157,527.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7,657,084.56	14,529,279.22	22,186,363.78	1,834,403.34		1,834,403.34	15,103,453.72	14,065,800.45	29,169,254.17	9,312,831.28		9,312,831.28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26,868,077.00	273,499.59	27,141,576.59	12,747,757.72	4,000,000.00	16,747,757.72	14,477,027.53	4,908.31	14,481,935.84	1,794.81	4,000,000.00	4,001,794.81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8,519,454.50	495,537.55		-7,083,987.88	193,157.14	-143,577.11		-2,545,229.92
上海凯羿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21,758,062.86	-86,322.16		-3,004,166.05		-3,713.10		-1,970,352.58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	51.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赛领丰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58,824,000.00	-
非流动资产	-	-
资产合计	58,824,000.00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	-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8,824,000.00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000,000.00	-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555,287.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619,673.58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999,400.00			59,999,4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59,999,400.00			59,999,4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9,999,400.00			59,999,4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开交易价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 227 号 3 楼 D-188 室	国际贸易	3,000 万元	31.25%	31.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国内合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2月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换发的31011500109516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227号3楼D-188室，公司经营范围：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通过国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与非保税区企业从事贸易业务，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

根据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68号《关于核准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52,340,032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44,340,032元。2015年2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新文化的持股比例为24.5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震华。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其他说明

丰禾朴实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月8日，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技术推广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

5、其他

本报告期不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况。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434,003.20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5年1月, 本公司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340,032元, 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 其中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3,648,444元, 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 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有限公司(原名: 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交易价格为120,000万元。其中以现金方式收购Wise Genesis Limited、Fame Hill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Panpacific Outdoor Media Company Limited、Yumi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BNO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Switch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和Asha New Media Limited合计持有的郁金香传播42.38%的股份, 共支付现金50,857.92万元; 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上海欣香广告有限公司、上海狮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都禅悦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慧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北京智百扬广告有限公司、上海聚丰广告有限公司、上海鸣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沈阳悟石整合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鑫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郁金香传播57.62%的股份, 共计支付现金8,047.20万元, 发行股份23,625,243股。同时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韩慧丽、周晓平合计持有的达可斯广告的100%股份, 交易价格为30,000万元。其中支付现金4,080万元, 发行股份10,023,201股。

此外, 本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申请增加注册资本和股本18,691,588元, 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向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每股26.75元的价格发行股份18,691,588股募集配套资金499,999,979.00元。

截至2015年1月26日止, 本公司已收到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上海欣香广告有限公司、上海狮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都禅悦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慧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北京智百扬广告有限公司、上海聚丰广告有限公司、上海鸣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沈阳悟石整合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上海鑫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韩慧丽、周晓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和股本合计33,648,444元, 标的资产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截至2015年1月26日止,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499,999,979元, 扣除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承销费用12,500,000元后的余额人民币487,499,979元, 缴入本公司开立于建设银行上海同心路支行账号为31001533900050006458的人民币账户。

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和股本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验字(2015)第115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公司在2015年2月16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手续, 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1000000087442的《营业执照》。

2) 本公司的子公司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2月4日完成注销, 并取得了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发放的注销证明。

3)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本公司拟以总股本244,340,032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 共计派发24,434,003.20元(含税), 剩余可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44,340,032股增加至537,548,070股。该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视剧	496,434,048.60	314,808,563.86	36.59%	3.42%	9.57%	-3.56%
电影	118,034,989.42	79,937,694.75	32.28%	100.00%	100.00%	32.28%
其他	7,547.17	7,012.00	7.09%	-98.70%	-97.85%	-36.8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公司的资产、负债由各分部共同使用，无法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其他

根据本公司2014年1月13日的公告，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渠丰国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60万股股份（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实施了每10股转增10股的权益分派方案，质押的股份变更为2,520万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月10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月8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2015年3月19日，渠丰国际已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资金全额归还，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2,520万股股份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根据本公司2015年3月19日的公告，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渠丰国际”）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渠丰国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3月1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3月10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357,863,998.10	100.00%	31,165,244.00	100.00%	326,698,754.10	271,012,250.20	100.00%	18,431,245.30	100.00%	252,581,004.90

应收账款										
合计	357,863,998.10	100.00%	31,165,244.00	100.00%	326,698,754.10	271,012,250.20	100.00%	18,431,245.30	100.00%	252,581,004.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79,638,956.10	13,981,947.80	5.00%
1至2年	54,823,062.00	5,482,306.20	10.00%
2至3年	23,401,980.00	11,700,990.00	50.00%
合计	357,863,998.10	31,165,244.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Joy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48,952,000.00	1年以内	13.68%
上海东方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11,320.74	1年以内	12.97%
上海雅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412,000.00	1年以内	10.45%
New Media Film Ltd	非关联方	32,583,675.00	1年以内	9.11%
江西电视台	非关联方	22,024,960.00	3年以内	6.15%
合计	--	187,383,955.74	--	52.3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391,990.90	100.00%	182,107.17	100.00%	83,209,883.73	56,749,847.59	100.00%			56,749,847.59
合计	83,391,990.90	100.00%	182,107.17	100.00%	83,209,883.73	56,749,847.59	100.00%			56,749,847.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642,143.31	182,107.17	5.00%
合计	3,642,143.31	182,107.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79,749,847.59	56,749,847.59
中介机构款	3,207,547.06	
押金	434,596.25	
合计	83,391,990.90	56,749,847.5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3,749,832.60	3 年以内	76.45%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6,000,014.99	4 年以内	19.19%	
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款	3,207,547.06	1 年以内	3.85%	160,377.36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400,496.25	1 年以内	0.48%	20,024.81
其他零星往来款	押金	34,100.00	1 年以内	0.03%	1,705.00
合计	--	83,391,990.90	--	100.00%	182,107.1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316,422.56	660,384.09	49,656,038.47	32,395,000.00	660,384.09	31,734,615.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861,977.33		44,861,977.33			
合计	95,178,399.89	660,384.09	94,518,015.80	32,395,000.00	660,384.09	31,734,615.9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华琴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65,000.00			765,000.00		660,384.09
鹰潭龙虎山水影视制作传播有限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上海新文化影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	671,105.56		2,771,105.56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上海凯羿影视传	6,000,000.00			6,000,000.00		

播有限公司						
惊幻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7,242,400.00		17,242,400.00		
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7,917.00		7,917.00		
合计	32,395,000.00	17,921,422.56		50,316,422.56		660,384.0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梁辰 投资咨询 有限公司		5,000,000.00		-138,022.67						4,861,977.33	
上海英翼 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赛领 丰禾股权 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小计		45,000,000.00		-138,022.67						44,861,977.33	
合计		45,000,000.00		-138,022.67						44,861,977.3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6,354,449.91	371,162,421.95	361,762,679.84	219,888,834.63

其他业务	49,753.36	49,753.36		
合计	566,404,203.27	371,212,175.31	361,762,679.84	219,888,834.6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 母公司前五名影视剧的营业收入情况:

影视剧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影视剧营业收入合计	302,092,603.89元	53.34%

上述前五名影视剧分别为《绝地逃亡》、《大江东去》、《结婚的秘密》、《领袖》和《反击》。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288,464.44	50,802,665.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022.67	
合计	45,150,441.77	50,802,665.20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684.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70,769.67	政府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203.9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406,762.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434.20	
合计	7,200,960.5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8%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3%	0.59	0.59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5,982,285.04	329,088,388.87	213,947,017.90
应收票据	34,006,872.30	7,369,017.00	142,077,421.08
应收账款	255,339,293.55	295,843,175.57	354,609,169.40
预付款项	44,777,463.83	44,542,377.23	86,847,966.93
其他应收款	17,556.95	37,673.23	3,483,786.14
存货	231,652,867.63	453,802,259.62	438,399,324.97
其他流动资产			1,578,974.10
流动资产合计	1,021,776,339.30	1,130,682,891.52	1,240,943,660.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	10,100,000.00	60,099,4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5,555,287.33
固定资产	4,262,388.88	5,134,655.89	26,359,529.09
在建工程		14,286,537.54	98,4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27,968.12	4,712,576.36	19,208,26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3,284.54	6,713,965.49	11,075,107.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43,641.54	40,947,735.28	162,395,992.43
资产总计	1,031,219,980.84	1,171,630,626.80	1,403,339,652.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880,900.00
应付账款	63,731,624.77	73,547,895.77	149,279,376.62
预收款项	91,318,281.28	119,757,735.86	24,746,940.85
应付职工薪酬	39,445.20	44,045.20	75,509.89
应交税费	17,326,126.11	24,503,056.02	35,325,226.55

应付利息			210,770.50
其他应付款		9,286,966.46	422,507.51
流动负债合计	172,415,477.36	227,139,699.31	308,941,231.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00,000.00
递延收益		5,300,000.00	10,88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99,8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00,000.00	44,383,183.33
负债合计	172,415,477.36	232,439,699.31	353,324,415.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00,000.00	96,000,000.00	192,000,000.00
资本公积	576,696,795.82	578,316,795.82	482,316,795.82
其他综合收益			37,499,550.00
盈余公积	12,672,922.55	26,044,024.93	41,728,084.67
未分配利润	171,101,313.66	224,471,179.88	282,129,60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6,471,032.03	924,832,000.63	1,035,674,033.39
少数股东权益	2,333,471.45	14,358,926.86	14,341,204.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8,804,503.48	939,190,927.49	1,050,015,23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1,219,980.84	1,171,630,626.80	1,403,339,652.9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杨震华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